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15-1

議會  
審定

(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單 位 預 算

主辦會計人員 呂美瑤

機關長官 鍾永豐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目 次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預算表.....	第	7頁
(二)歲出預算表.....	第	13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歲入明細表.....	第	25頁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暨人事費分析表		
1.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第	45頁
2.綜合計畫		
文化環境之規劃.....	第	55頁
3.文化資產之保存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第	65頁
4.藝文工作之推動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第	74頁
5.社區文化之推動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第	86頁
6.文化設施之整建		
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第	94頁
7.建築及設備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目 次

中華民國106年度

營建工程.....	第	99頁
其他設備.....	第	112頁
8.作業基金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第	113頁
9.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第	114頁
四、參考表		
(一)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116頁
(二)歲出人事費彙計表.....	第	120頁
(三)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第	122頁
(四)各項費用分攤表.....	第	128頁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129頁
(六)車輛明細表.....	第	130頁
(七)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131頁
(八)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132頁
(九)市政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第	133頁
(十)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138頁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 (一) 機關主要職掌：本局依法令規定掌理本市文化行政業務之推行。
- (二) 內部分層業務：本局置局長、副局長、主任秘書，職員 110 人、技工 11 人、駕駛 3 人、工友 6 人、約聘僱 29 人共 159 人，其內部分層業務如下：

文創發展科：文化政策、文化交流、文化行銷、文化創意產業、藝文補助與相關文化扶植及輔導等事項。

文化資產科：文化資產鑑定、修復與再利用計畫之審議、管理維護、行銷推廣、活化運用及文獻館業務行政督導等事項。

藝術發展科：表演藝術、電影、電視、視覺藝術等創作環境之整備、相關展演活動之統籌規劃、推廣計畫之擬定與執行、藝文行銷之整合與國樂團、交響樂團、美術館、中山堂管理所及藝文推廣處業務行政督導等事項。

文化資源科：文化館所、文化設施委外與經營管理、公共藝術推廣、審議與補助、文化設施發展基金與公共藝術基金運作及受保護樹木管理等事項。

文化建設科：文化設施之興建、設置、改建、修繕及文化資產修復等相關工程事項。

秘書室：文書、檔案、出納、總務、財產之管理與資訊、法制、研考等業務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會計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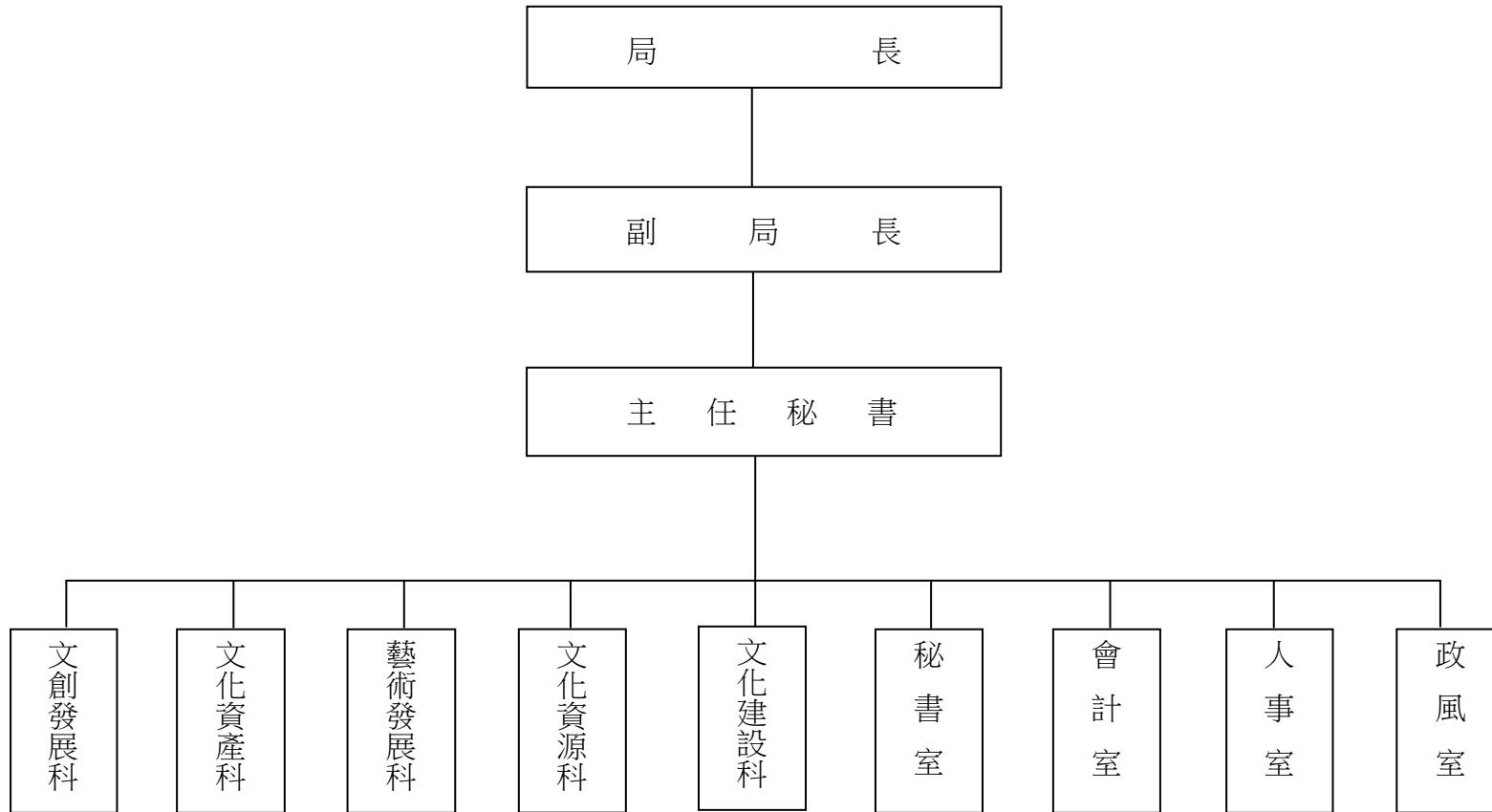
人事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政風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15-1-3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 計畫實施：本局前年度辦理各項業務按實際工作計畫逐項辦理完成，其經費預算並配合工作進度執行，預算賸餘悉數依規定繳庫。
2. 本局前年度歲入預算數 46,695,130 元，決算數 59,063,570 元，決算數約占預算數 126.49%，超收數 12,368,440 元。歲出預算數 3,944,017,354 元，決算數 3,107,285,288 元，決算數約占預算 78.78%，賸餘數 836,732,066 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6 月)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歲入：

- (1) 罰款及賠償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840,000 元，實際執行數 238,416 元，占分配數 100,000 元之 238.42%。
- (2) 規費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12,495,600 元，實際執行數 6,807,962 元，占分配數 7,393,000 元之 92.09%。
- (3) 財產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9,712,914 元，實際執行數 13,836,968 元，占分配數 6,703,000 元之 206.43%。
- (4)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24,507,148 元，實際執行數 0 元。
- (5) 其他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340,000 元，實際執行數 7,129,496 元，占分配數 160,000 元之 4,455.94%。

2. 歲出：

- (1) 一般行政：上年度預算數 69,887,155 元，實際執行數 32,843,316 元，占分配數 38,444,000 元之 85.43%。
- (2) 綜合計畫：上年度預算數 498,328,302 元，實際執行數 125,085,714 元，占分配數 176,929,561 元之 70.70%。
- (3) 文化資產之保存：上年度預算數 89,847,109 元，實際執行數 26,672,559 元，占分配數 31,607,000 元之 84.39%。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 (4) 藝文工作之推動：上年度預算數 563,566,735 元，實際執行數 264,969,389 元，占分配數 283,627,000 元之 93.42%。
- (5) 社區文化之推動：上年度預算數 63,192,786 元，實際執行數 22,732,750 元，占分配數 32,377,000 元之 70.21%。
- (6) 文化設施之整建：上年度預算數 20,402,867 元，實際執行數 9,598,336 元，占分配數 11,137,000 元之 86.18%。
- (7) 建築及設備：上年度預算數 327,275,984 元，實際執行數 82,626,195 元，占分配數 85,543,000 元之 96.59%。
- (8) 作業基金：上年度預算數 150,000,000 元，實際執行數 150,000,000 元，占分配數 150,000,000 元之 100.00%。
- (9) 第一預備金：上年度預算數 8,250,000 元。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 本年度計畫重點及預算績效：

- 1. 持續辦理國際藝術村經營管理、國際及華文世界文化交流，並推動駐市藝術家交換，創造多元與友善之國際城市形象。
- 2. 持續辦理藝文補助，提升藝文補助之實質效益，促進本市藝文活動蓬勃發展。
- 3. 加速推動文化創意產業之發展：辦理文化創意產業輔導計畫，推動單一窗口服務機制；辦理創意聚落輔導計畫，集結本市文創能量；辦理國際參展、競賽及產品服務品牌化計畫。
- 4. 辦理聲音地景計畫，建立臺北獨特的城市風貌。
- 5. 建構流行音樂資料庫，辦理流行音樂活動，培植流行音樂產業人才，凝聚產業能量並帶動人才聚合。
- 6. 定期召開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持續辦理文化資產登錄與調查研究。
- 7. 辦理「西門紅樓」、「三井倉庫」、「新北投車站重組」、「松山療養所」、「北投溫泉館」及「臺北試演場」等工程。
- 8. 持續推動名人故居對外開放參觀。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15-1-5

9. 持續推動寶藏巖共生聚落活化保存計畫。
10. 持續辦理臺北市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傳習，並推動無形文化資產之調查、指定、推廣、教育、補助、研究與保存業務，與國際文化資產保存工作接軌。
11. 持續服務影視產業帶動城市行銷：發揮影視中心單一窗口服務功能，建構本市成為影視拍攝的友善城市；辦理補助電影製作及行銷計畫，行銷本市觀光形象。
12. 持續推動「藝響空間網」計畫，鼓勵藝文人才留駐本市創作，並塑造社區人文特色。
13. 整合台北市文化基金會所籌辦之重要藝術節慶，共同為本市推出精緻具藝術能量之系列展演活動，提升國際能見度與影響力。
14. 持續執行「育藝深遠—藝術欣賞啟蒙方案」，並推動至國中階段學生參與。
15. 持續辦理樹木保護宣導，俾以全面落實樹木保護概念。
16. 投資「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以提升文化設施營運品質，開展社區文化活動，提供市民優質藝文休憩環境。
17. 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委託捷運工程局東區工程處辦理工程發包及施工，預計興建一廳席次規模為 1,500 席，及兩廳席次規模為 800 席之藝文展演中心。籌劃未來營運組織、管理機制與開幕系列演出，同步扶植國內演藝團隊強化演出能量，健全表演藝術產業發展鏈帶。
18. 辦理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興建工程：北基地興建 5000 席次主場館、南基地興建流行音樂文化館及產業區。

(二) 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1. 歲入部分共編列 29,007,798 元，包括罰款及賠償收入 840,000 元，規費收入 13,155,800 元，財產收入 11,663,598 元，其他收入 3,348,400 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2. 歲出預算共編列 1,834,625,346 元，其中經常門預算 1,025,806,923 元，資本門預算 808,818,423 元，其明細如下：

- (1) 一般行政計編列 72,239,682 元，包括人事費 64,909,494 元，業務費 7,330,188 元。
- (2) 綜合計畫計編列 336,772,572 元，包括人事費 18,009,864 元，業務費 169,883,288 元，獎補助及損失 148,879,420 元。
- (3) 文化資產之保存計編列 79,530,696 元，包括人事費 18,397,169 元，業務費 37,266,227 元，獎補助及損失 23,867,300 元。
- (4) 藝文工作之推動計編列 464,091,286 元，包括人事費 18,142,357 元，業務費 76,094,955 元，獎補助及損失 369,853,974 元。
- (5) 社區文化之推動計編列 76,573,160 元，包括人事費 21,713,871 元，業務費 31,023,289 元，獎補助及損失 23,836,000 元。
- (6) 文化設施之整建計編列 20,105,528 元，包括人事費 17,256,528 元，業務費 2,849,000 元。
- (7) 建築及設備計編列 627,062,422 元，包括營建工程 626,164,173 元，其他設備 898,249 元。
- (8) 作業基金計編列 150,000,000 元。
- (9) 第一預備金計編列 8,250,000 元。

##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3	81	1	1	總 計	29,007,798	29,007,798		64,559,412	59,063,570	- 35,551,614	本年度預算數係違反本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之罰鍰收入。
				03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40,000	840,000		840,000	2,050,357		
				15101 文化局	840,000	840,000		840,000	2,050,357		
				03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640,000	640,000		640,000	557,000		
				030101 罰金罰鍰	640,000	640,000		640,000	557,000		
	72	1	1	030300 賠償收入	200,000	200,000		200,000	1,493,357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金收入。
				0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00,000	200,000		200,000	1,493,357		
				040000 規費收入	13,155,800	13,155,800		12,487,200	15,681,817	668,600	
				15101 文化局	13,155,800	13,155,800		12,487,200	15,681,817	668,600	
				0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423,000	423,000		423,000	416,550		
				040102 證照費	423,000	423,000		423,000	416,55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臺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照規費收入（個人證照）20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臺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照規費收入（團體證照）125,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臺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照規費收入（換照）48,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4.臺北市演藝團體證照費收入5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4	72	2	1	040200 使用規費收入	12,732,800	12,732,800		12,064,200	15,265,267	668,600	1.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 3,072,600 元，除首長借用宿舍房租津貼收入 8,400元，移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項下外，淨計如列數。 2.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門票收入 209,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臺北二二八紀念館場地使用費收入 1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費收入 345,600元，較上年度減少 832,000元。 (4)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搭景、彩排、拆景場地使用收費收入 273,600元，較上年度減少 494,400元。 (5)剝皮寮歷史街區西側場地使用費收入 899,6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本年度預算數係信義計畫區內經公告之路段、西門町行人徒步區、中華路西側人行道及其他本府指定文化局經管之路段道路使用費收入。 前年度決算數係資料複印費收入。
				04020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737,800	1,737,800		3,064,200	4,035,115	- 1,326,400	
				040208 道路使用費	10,995,000	10,995,000		9,000,000	11,230,000	1,995,000	
			3	040203 資料使用費							
6				060000 財產收入	11,663,598	11,663,598		6,472,914	17,751,563	5,190,684	

##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6	90	1	1	15101 文化局 060100 財產孳息 060102 地租	11,663,598	11,663,598		6,472,914	17,751,563	5,190,684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 如下： 1.寶藏巖寺及寶藏塔租金收入 154,572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 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土 地租金收入 3,500,000元，較上 年度無增減。
		2		060103 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	7,518,636	7,518,636		2,580,900	12,379,454	4,937,736	1.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 5,820,900 元，除市定古蹟紫藤廬回饋金收 入 3,240,000元，移入其他雜項 收入科目項下外，淨計如列數。 2.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餐飲部租 金收入 901,200元，較上年度無 增減。 (2)寶藏家園租金收入 1,679,700 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新增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房地 使用費收入 3,120,000元。 (4)新增市定古蹟新芳春茶行房地 使用費收入 1,817,736元。
		3		060105 權利金	460,390	460,390		207,442	1,145,126	252,948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 如下： 1.臺北二二八紀念館圖檔使用費收 入 3,75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紀州庵新館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060101 利息收入						446,640元，較上年度增加 252,948元。
6	90	1	4	060400 廢舊物資售價	30,000	30,000		30,000	52,790	3.臺灣新電影向世界發聲紀錄片推廣發行權利金收入 1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60401 廢舊物資售價	30,000	30,000		30,000	52,790	前年度決算數係臺北藝術中心外幣專戶等利息收入。
				07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4,507,148	- 24,507,148	本年度預算數係變賣報廢財產物品殘值收入。
7	11	1	2	15101 文化局				24,507,148	- 24,507,148	
				07020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24,507,148	- 24,507,148	
				070201 賸餘繳庫				24,507,148	- 24,507,148	上年度預算數係本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以前年度作業賸餘繳庫收入。
				080000 補助收入				16,663,750	21,735,740	- 16,663,750
8	33	1	1	15101 文化局				16,663,750	21,735,740	- 16,663,750
				08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16,663,750	21,735,740	- 16,663,750
				08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16,663,750	21,735,740	- 16,663,750
										上年度預算數係文化部補助辦理105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 15,770,000元、105年度縣市傑出演藝團隊徵選及獎勵計畫 500,000元及105年度有形文化資產之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 393,750元

##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9	4	1	1	090000 捐獻及贈與收入 15101 文化局 090100 捐獻收入 090101 捐獻收入				92,650		。
10	92	1	1	100000 其他收入 15101 文化局 100200 雜項收入 100202 其他雜項收入	3,348,400	3,348,400		3,588,400	1,751,443	- 240,000
								3,588,400	1,751,443	- 240,000
								3,588,400	1,751,443	- 240,000
								3,588,400	1,743,337	- 240,000
										1. 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 340,000元，另由場地設施使用費科目移入首長借用宿舍房租津貼收入 8,400元及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科目移入市定古蹟紫藤廬回饋金收入 3,240,000元，共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出售招標文件收入 10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出售各類出版品收入 24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首長借用宿舍房租津貼收入 8,4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4)市定古蹟紫藤廬回饋金收入 3,00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 240,000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0	92	1	2	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106		前年度決算數係中山北安路大直營區車輛集用場新建工程利息收入。

##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5	1	1	1	15101 文化局 220100 一般行政 220101 行政管理	1,834,625,346	1,025,806,923	808,818,423	1,808,214,688	3,107,285,288	26,410,658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 61,033,514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8,376,459元增列 2,657,055元，主要係因應勞動基準法第56條修法增加提撥職工退休離職儲金及依標準伸算所致。 2.一般業務 10,025,556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329,084元減列 303,528元，包括增列電腦相關設備耗材等 157,656元，減列伺服器軟硬體維護及駐點服務人員費等 461,184元，計淨減如列數。 3.會計業務 406,58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4.人事業務 694,79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95,790元減列 1,000元，包括增列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 16,000元，減列聘任人員著作審查費 17,000元，計淨減如列數。 5.政風業務 79,24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220200 綜合計畫 220201 文化環境之規劃	336,772,572	323,272,572	13,500,000	498,328,302	403,763,459	-161,555,730	
2	1	1	1	15101 文化局 220100 一般行政 220101 行政管理	336,772,572	323,272,572	13,500,000	498,328,302	403,763,459	-161,555,73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 61,033,514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8,376,459元增列 2,657,055元，主要係因應勞動基準法第56條修法增加提撥職工退休離職儲金及依標準伸算所致。 2.一般業務 10,025,556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329,084元減列 303,528元，包括增列電腦相關設備耗材等 157,656元，減列伺服器軟硬體維護及駐點服務人員費等 461,184元，計淨減如列數。 3.會計業務 406,58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4.人事業務 694,79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95,790元減列 1,000元，包括增列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 16,000元，減列聘任人員著作審查費 17,000元，計淨減如列數。 5.政風業務 79,24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220200 綜合計畫 220201 文化環境之規劃	336,772,572	323,272,572	13,500,000	498,328,302	403,763,459	-161,555,73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 17,430,444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7,465,532元減列 35,088元，主要係依標準伸算所致。 2.文化政策之研究 854,908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54,908元減列辦理臺北市文化指標相關調查 800,000元。 3.改善藝文環境及人才獎勵與培訓 68,665,339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0,540,200元增列 28,125 ,139元，包括新增中山新天地推動計畫及龍山寺地下街創作修復基地經費等 32,648,645元，增列臺北市立案文化類基金會財務查核與業務輔導 300,000元，減列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文化創意產業活動及國際參展計畫及臺北市流行音樂產業推動及輔導計畫等 4,823,506元，計淨增如列數。 4.國際文化藝術交流 61,659,22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0,139 ,802元增列 1,519,420元，包括新增國際文化交流事務與活動行政協處事宜等 1,990,000元，增列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藝術村經營管理等 279 ,420元，減列國際及華文藝文交流及推動之各項費用等 750,000元，計淨增如列數。 5.藝術文化補助業務 88,162,659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8,212 ,860元減列藝文補助審查文具紙

##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5	1	3	1	220300 文化資產之保存 220301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79,530,696	69,530,696	10,000,000	89,847,109	70,127,791	-10,316,413	張、會場佈置、資料印刷等費用 50,201元。 6.設計推廣專案計畫 100,000,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90,315 ,000元減列2016世界設計之都相 關經費 190,315,000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5	1	4	1	220400 藝文工作之推動 220401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464,091,286	464,091,285	1	563,566,735	375,474,450	-99,475,449	6.二二八紀念館營運管理 12,039,598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344,291元增列 695,307元，包括新增史料文物典藏數位化 600,000元，增列紀念館修繕費等 95,307元，共增如列數。 7.新文化運動館籌備處營運管理 3,470,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050,000元增列 420,000元，包括新增市定古蹟修復及再利用互動式多媒體視聽學習內容(教材)製作 1,000,000元，增列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籌備處營運管理計畫 400,000元，減列辦理研討會 980,000元，計淨增如列數。 8.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 5,766,5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100,000元減列 333,500元，包括增列保全服務費 80,000元，減列建物環境日常清潔維護 413,500元，計淨減如列數。 9.新增北投中心新村聚落保存再發展計畫 5,000,000元。 10.減列「剝皮寮歷史街區」管理維護 10,132,700元。

##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p>2.專業藝文之規劃與推動 14,167 ,92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067 ,920元增列 7,100,000元，包括新增白晝之夜 9,000,000元，減列文化快遞編印等藝文行銷推廣費 1,900,000元，計淨增如列數。</p> <p>3.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之規劃與推動 9,347,16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p> <p>4.專業藝文人才團體扶植計畫 9 ,503,98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559,480元減列場館服務系統提昇計畫等 5,055,500元。</p> <p>5.育藝深遠-藝術欣賞啟蒙方案 2 ,080,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 ,080,000元減列辦理育藝深遠計畫向上延伸至國中試辦方案 4 ,000,000元。</p> <p>6.影視產業之輔導與推動 170,457 ,09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6 ,686,000元增列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影視協拍、人才培育與產業扶植相關業務及臺北電影節相關業務 13,771 ,090元。</p> <p>7.辦理各項專業藝文活動推廣計畫 102,090,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1,965,000元減列 9,875 ,000元，包括增列數位臺北文學館推廣計畫等 1,025,000元，減列表演藝術專案補助計畫等 10 ,900,000元，計淨減如列數。</p> <p>8.展演空間之相關營運費用 121 ,451,479元，較上年度預算數</p>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5	1	5	1	220500 社區文化之推動 220501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76,573,160	68,317,160	8,256,000	63,192,786	54,430,576	13,380,374	219,227,294元減列 97,775 ,815元，包括增列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市電影主題公園及西門紅樓經營管理及藝術推廣等 3,061,301元，減列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表演藝術中心第二期開辦費等 100,837,116元，計淨減如列數。 9.糖業文化展示館營運管理 3,898 ,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904 ,000元減列志工背心 6,000元。 10.水源劇場營運管理 13,977,46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11.減列臺北文學館籌設計畫 600 ,000元。 12.減列市定古蹟紀州庵營運管理 3,000,000元。

##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5	1	6	1	220700 文化設施之整建 220701 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20,105,528	20,105,528		20,402,867	14,763,694	-297,339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 16,957,198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7,445,537元減列 488,339元，主要係依標準伸算所致。 2.文化設施興建 481,45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290,450元減列臺 ,862,048元減列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及文化活動等推廣計畫等 615,402元。 4.生活美學藝文設施之相關營運費用 28,006,47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9,820,470元增列 8,186,000元，包括新增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藝術文化人才實驗教育機構房舍與設備修繕(資本門)等 8,256,000元，增列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偶戲館經營管理及推廣 400,000元，減列推動文化生活圈及生活美術館推廣活動等計畫等 470,000元，計淨增如列數。 5.北投溫泉博物館營運管理 11,600,903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800,903元新增北投溫泉博物館修繕工程工作報告書 800,000元。 6.新增新芳春茶行營運管理 5,500,000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5	1	7	1	227100 建築及設備 227102 營建工程	627,062,422 626,164,173	627,062,422 626,164,173	327,275,984 322,946,496	1,807,750,560 1,798,405,991	299,786,438 303,217,677	北藝術中心紀錄片拍攝 1,809,000元。 3.文化資產修復 2,666,88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66,880元新增文化資產數位保存紀錄修復工作報告 2,000,000元。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緊急零星文化設施(含文化資產)修復工程 4,000,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000,000元減列 4,000,000元。 2.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原係98~106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98~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 570,00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528,675,000元(含98年度臺北市臺北藝術中心基金編列 35,076,767元)外，本年度續編第9年經費 1,000元。 3.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本工程原係99~106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99~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原經市議會審定為 4,800,000元，後於103年度經市議會通過修正總經費為 5,422,902,168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5,175,130,120元外，本年度續編第8年經費 120,000,000元。 4.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興建工程，本工程係105~108年度連續性計畫

##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p>，總經費 1,044,05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1,000元外，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 400,000 ,000元。</p> <p>5.西門紅樓八角樓修復工程，本工程係104~10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 49,90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14,2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 35,700 ,000元。</p> <p>6.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展示暨室內裝修工程，本工程原係105~106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5~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 25,299,6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1,1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 14,000,000元。</p> <p>7.三井倉庫歷史建築保存，本工程原係105~107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5~106年度連續性計畫，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41,872 ,770元外，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 22,667,279元。</p> <p>8.十字樓噪音防治、廣場意象等修繕工程，本工程係105~10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 7,00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347,000元外，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 6,653,000元。</p> <p>9.水源劇場固定燈桿改善及屋頂防音工程，本工程係105~10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 5,00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255,000元外，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 4,745,000元。</p>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p>10.新增松山療養所所長宿舍修復再利用工程，本工程係106~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 24,113,156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2,454,500元。</p> <p>11.新增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戶外空間及景觀工程，本工程係106~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 7,492,500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348,480元。</p> <p>12.新增石牌區民活動中心大樓耐震補強工程(分攤款) 2,366,228元。</p> <p>13.新增臺北試演場修繕工程，本工程係106~108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 36,641,228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534,708元。</p> <p>14.新增北投溫泉博物館修繕工程，本工程係106~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 25,566,085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5,113,217元。</p> <p>15.新增三井倉庫歷史建築再利用工程，本工程係106~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 17,856,200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557,080元。</p> <p>16.新增修德國小餘裕教室再利用排練場暨室內裝修工程 7,023,681元。</p> <p>17.減列水源大廈耐震力補強工程(分攤款) 1,829,814元。</p> <p>18.減列閭錫山故居暨附屬建物修復工程 11,230,000元。</p> <p>19.減列興豐大樓頂樓防水設施工</p>

##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5	1	7	2	227104 其他設備	898,249		898,249	4,329,488	8,821,726	-3,431,239
				2271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9100 作業基金	150,000,000		150,000,000		200,000,000	
				229111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150,000,000		150,000,000		200,000,000	
				224100 第一預備金	8,250,000	8,250,000			8,250,000	
				224101 第一預備金	8,250,000	8,250,000			8,250,000	
				220600 臺北文化藝術設施之推動					96,375,428	
				220601 臺北文化藝術設施籌備處籌設業務					96,375,428	
				2239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5,843,750	13,189,500	-5,843,750
				223901 接受中央政府補助業務支出				800,000	183,760	-8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15	1	11	2	2239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5,043,750	13,005,740	-5,043,750	鼓勵地方政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辦理「經國七海文化園區民間自提OT暨BOT案興建期間委託履約專案管理顧問服務」如列數。
			12	228300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228301 接受中央政府補助建設支出				11,620,000	14,857,377	-11,620,000	上年度預算數係文化部補助辦理「105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105年度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縣市傑出演藝團隊徵選獎勵計畫」及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辦理「105年度有形文化資產之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如列數。
	1	1	2	2283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11,620,000	8,730,000	-11,620,000	前年度決算數係行政院頒發「擴大鼓勵地方政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辦理「2016臺北世界設計之都設置設計家聚落區域中心計畫－南港區」如列數。
		2									上年度預算數係文化部補助辦理「105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如列數。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3 款 81 項 1 目 1 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3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640,000 元	承辦單位	文化資源科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違反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之罰鍰收入。

二、法令依據：依據104年12月14日府法綜字第10434353100號令修正公布「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11.12.13條辦理。

三、計算方法：80,000元(平均)\*8件=640,000元。

四、實施進度：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由本局派員抽查受保護樹木維管狀況，並接受市民陳情通報，依據樹木遭破壞情況進行裁處。

六、預期成果：確保本市受保護樹木維管狀況良好，並能達成樹木保護政策之功效。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罰金罰鍰	依據「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11.12.13條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640,000.00	640,000 640,000	係違反本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之罰鍰收入，以全年度裁罰案件8件，每件依情節輕重平均裁處80,000元計算，共計640,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3款81項2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30301 賠償收入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200,000 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係採購案件廠商逾期交貨或違反契約所繳之違約罰款收入。

二、法令依據：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200,000元\*1年=200,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一般賠償收入	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200,000.00	200,000 200,000	係採購案件廠商逾期交貨或違反契約所繳之違約罰款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 72項 1目 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102 行政規費收入 證照費	預算金額	423,000 元	承辦單位	藝術發展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提 要							

一、項目內容：臺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照及演藝團體登記證照費。

二、法令依據：

- 1.依據94年4月27日府法三字第09413923300號令「臺北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許可辦法」辦理。
- 2.依據103年2月6日北市文化三字第10330179301號令「臺北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實施要點」辦理。
- 3.依據94年9月28日府法三字第09420624000號令「臺北市演藝團體輔導規則」辦理。

三、計算方法：

- 1.臺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照規費收入（個人證照）：500元\*400張=200,000元。
- 2.臺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照規費收入（團體證照）：1,000元\*125張=125,000元。
- 3.臺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照規費收入（換照）：200元\*240張=48,000元。
- 4.臺北市演藝團體證照費收入：500元\*100張=50,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繳解市庫。

六、預期成果：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證照費	依據臺北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許可辦法第4條辦理	106.01.01-106.12.31	張	400	500.00	423,000 200,000	臺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照規費收入（個人證照）。
	依據臺北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許可辦法第4條辦理	106.01.01-106.12.31	張	125	1,000.00	125,000	臺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照規費收入（團體證照）。
	依據臺北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活動實施要點第6條辦理	106.01.01-106.12.31	張	240	200.00	48,000	臺北市街頭藝人許可證照規費收入（換照）。
	依據臺北市演藝團體輔導規則第4條辦理	106.01.01-106.12.31	張	100	500.00	50,000	臺北市演藝團體證照費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 72項 2目 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202 使用規費收入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1,737,800 元	承辦單位	文化資產科、藝術 發展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提 要							

一、項目內容：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門票及場地使用費收入、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費收入、剝皮寮歷史街區西側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依據103年1月27日府法綜字第10330178600號令「臺北市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門票收費標準」第4條辦理。
- 2.依據101年9月28日北市文化二字第10133306000號令「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臺北二二八紀念館場地使用收費基準」第4點辦理。
- 3.依據101年3月21日北市文化三字第10130121100號令「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辦理。
- 4.依據101年11月20日北市文化二字第10130411700號令「剝皮寮歷史街區西側場地收費基準」辦理。

三、計算方法：

- 1.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門票收入： $19,000\text{元} \times 11\text{月} = 209,000\text{元}$ （2月免收門票）。
- 2.臺北二二八紀念館場地使用費收入： $10,000\text{元} \times 1\text{年} = 10,000\text{元}$ 。
- 3.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費收入： $16,000\text{元} \times 12\text{場} + 3,200\text{元} \times 48\text{場} = 345,600\text{元}$ 。
- 4.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搭景、彩排、拆景場地使用收費收入： $6,000\text{元} \times 36\text{場} + 1200\text{元} \times 48\text{場} = 273,600\text{元}$ 。
- 5.剝皮寮歷史街區西側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 $899,600\text{元} \times 1\text{年} = 899,600\text{元}$ 。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場地設施使用費	依據臺北市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門票收費標準第4條辦理	106.01.01-106.12.31	月	11	19,000.00	1,737,800 209,000	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門票收入(2月免收門票)。
	依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臺北二二八紀念館場地使用收費基準第4點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10,000.00	10,000	臺北二二八紀念館場地(視聽室、廣場、特展室等)使用費收入。
	依據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辦理	106.01.01-106.12.31	場	12	16,000.00	192,000	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收入。
	依據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辦理	106.01.01-106.12.31	場	48	3,200.00	153,600	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收入。
	依據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辦理	106.01.01-106.12.31	場	36	6,000.00	216,000	水源劇場搭景、彩排、拆景場地使用收費收入。
	依據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辦理	106.01.01-106.12.31	場	48	1,200.00	57,600	水源劇場搭景、彩排、拆景場地使用收費收入。
	依據剝皮寮歷史街區西側場地收費基準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899,600.00	899,600	剝皮寮歷史街區西側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 72項 2目 2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208 使用規費收入 道路使用費	預算金額	10,995,000 元	承辦單位	文創發展科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信義計畫區內經公告之路段、西門町行人徒步區、中華路西側人行道及其他本府指定文化局經管之路段道路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依據101年7月10日府法三字第10131942500號令「臺北市使用道路舉辦臨時活動管理辦法」第8、9條辦理。

三、計算方法：10,995,000元\*1年=10,995,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道路使用費	依據臺北市使用道路舉辦臨時活動管理辦法第8、9條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10,995,000.00	10,995,000 10,995,000	信義計畫區內經公告之路段、西門町行人徒步區、中華路西側人行道及其他本府指定文化局經管之路段道路使用費收入，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6款 90項 1目 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60102 財產孳息 地租	預算金額	3,654,572 元	承辦單位	文化資產科、文化 資源科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寶藏巖寺及寶藏塔租金收入、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土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 依據92年11月28日府財四字第09224946500號函「臺北市寺廟使用市有土地處理要點」第6條辦理。
- 依據「臺北市政府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投資契約辦理。

三、計算方法：

- 寶藏巖寺及寶藏塔租金收入：154,572元\*1年=154,572元。
- 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土地租金收入：3,500,000元\*1年=3,500,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地租	依據臺北市寺廟使用市有土地處理要點第6條辦理  依據臺北市政府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投資契約辦理	106.01.01-106.12.31 106.01.01-106.12.31	年	1 1	154,572.00 3,500,000.00	3,654,572 154,572 3,500,000	寶藏巖寺及寶藏塔租金收入。  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土地租金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6款 90項 1目 2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60103 財產孳息 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	預算金額	7,518,636 元	承辦單位	文化資產科、文化 資源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提 要							

一、項目內容：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餐飲部租金收入、寶藏家園租金收入、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各已營運標的及新芳春茶行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依據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辦理。
- 2.依據102北市文化財約字第045號契約第7條辦理。
- 3.依據臺北市寶藏巖共生聚落寶藏家園申請使用審查基準辦理。
- 4.依據「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各已營運標的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

三、計算方法：

- 1.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餐飲部租金收入：75,100元\*12月=901,200元。
- 2.寶藏家園租金收入：139,975元\*12個月=1,679,700元。
- 3.依據「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各已營運標的房地使用費收入：260,000元\*12月=3,120,000元。
- 4.市定古蹟新芳春茶行房地使用費收入：151,478元\*12個月=1,817,736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	依據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102北市文化財約字第045號契約第7條辦理	106.01.01-106.12.31	月	12	75,100.00	7,518,636 901,200	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餐飲部租金收入。
	依據臺北市寶藏巖共生聚落寶藏家園申請使用審查基準辦理	106.01.01-106.12.31	月	12	139,975.00	1,679,700	寶藏家園租金收入。
	依據「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各已營運標的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	106.01.01-106.12.31	月	12	260,000.00	3,120,000	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房地使用費收入(新增)。
	依據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	106.01.01-106.12.31	月	12	151,478.00	1,817,736	市定古蹟新芳春茶行房地使用費收入(新增)。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6款 90項 1目 3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60105 財產孳息 權利金	預算金額	460,390 元	承辦單位	文化資產科、藝術 發展科
----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臺北二二八紀念館圖檔使用費收入、紀州庵新館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及臺灣新電影向世界發聲紀錄片推廣發行權利金收入。

## 二、法令依據：

- 依據103年5月19日府法綜字第10331493000號令「臺北市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館藏圖檔使用收費標準」第3條辦理。
- 依據105年臺北市政府辦理臺北市紀州庵新館營運移轉(OT)紀州庵案續約委託營運管理契約權利金相關規定辦理。
- 依據103年臺灣新電影向世界發聲紀錄片行銷推廣暨版權銷售案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 三、計算方法：

- 臺北二二八紀念館照片使用費收入：150元\*25張=3,750元。
- 紀州庵新館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446,460元\*1年=446,640元。
- 臺灣新電影向世界發聲紀錄片推廣發行權利金收入：10,000元\*1年=10,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權利金	依據臺北市臺北二二八紀念館館藏圖檔使用收費標準第3條辦理	106.01.01-106.12.31	張	25	150.00	460,390 3,750	臺北二二八紀念館圖檔使用費收入。
	依據100年臺北市政府辦理臺北市紀州庵新館營運移轉(OT)紀州庵案委託營運管理契約權利金相關規定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446,640.00	446,640	紀州庵新館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
	依據103年臺灣新電影向世界發聲紀錄片行銷推廣暨版權銷售案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10,000.00	10,000	臺灣新電影向世界發聲紀錄片推廣發行權利金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6款 90項 2目 1節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編號與名稱	060401 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30,000 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提 要							

一、項目內容：變賣報廢財產物品殘值收入。

二、法令依據：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辦理。

三、計算方法：30,000元\*1年=30,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廢舊物資售價	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30,000.00	30,000 30,000	變賣報廢財產物品殘值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10 款 92 項 1 目 1 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100202 雜項收入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3,348,400 元	承辦單位	秘書室、文化資產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出售招標文件收入及出售各類出版品收入、首長借用宿舍每月房租津貼收入及紫藤廬委託經營回饋金收入。

##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2. 依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辦理。
3. 依據臺北市政府首長宿舍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4. 依據市定古蹟紫藤廬委託經營管理契約書辦理。

## 三、計算方法：

1. 出售招標文件收入： $100,000\text{元} \times 1\text{年} = 100,000\text{元}$ 。
2. 出售各類出版品收入： $240,000\text{元} \times 1\text{年} = 240,000\text{元}$ 。
3. 首長借用宿舍每月房租津貼收入： $700\text{元} \times 12\text{月} = 8,400\text{元}$ 。
4. 市定古蹟紫藤廬委託經營回饋金收入： $250,000\text{元} \times 12\text{月} = 3,000,000\text{元}$ 。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其他雜項收入	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100,000.00	3,348,400 100,000	出售招標文件收入。
	依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240,000.00	240,000	出售各類出版品收入。
	依據臺北市政府首長宿舍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106.01.01-106.12.31	月	12	700.00	8,400	首長借用宿舍每月房租津貼收入。
	依據市定古蹟紫藤廬房委託經營管理契約書辦理	106.01.01-106.12.31	月	12	250,000.00	3,000,000	市定古蹟紫藤廬回饋金收入。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0101行政管理	承辦單位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政風室	預算金額	72,239,682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69,887,155元，前年度決算數56,552,453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依據事務相關法規及文書處理實施要點等相關法規，辦理本局事務、出納、文書、保管等行政管理業務。
2. 依照年度實施計畫、研究發展實施辦法及本府文書處理實施要點，辦理公文稽催、管制、考核。
3. 依據有關法令辦理本局歲計、會計、統計業務。
4. 切實辦理有關組織編制、任免、獎懲、考績、差假、待遇、福利等各項人事業務。
5. 辦理端正政風、公務機密維護及機關設施維護、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等工作。

(二) 預期成果：

1. 一般性行政工作依需要適時因應辦理，增進行政支援效能，順利完成任務。
2. 落實研考制度，發揮研考功能達到行政革新。
3. 加強預算控制，提高會計事務之效率和準確性。
4. 提升人事服務品質及效率並順利完成業務目標。
5. 落實機關廉潔、提升行政透明、促進廉能行政，以維護民眾權益。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5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61,033,514					較上年度預算數 58,376,459元，增加 2,657,055元。
人事費	61,033,514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8,500,188	年	1	38,500,188	38,500,188	職員40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聘僱人員待遇	1,974,902	年	1	1,974,902	1,974,902	聘用3人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技工及工友待遇	9,525,600	年	1	9,525,600	9,525,600	職工20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7,239,984	年	1	97,344	97,344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保險	3,792,840	年	1	2,641,392	2,641,392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4,395,912	4,395,912	職工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05,336	105,336	約聘僱退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2,022,264	2,022,264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007,628	1,007,628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557,544	557,544	職工勞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25,868	125,868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79,536	79,536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二、一般業務	10,025,556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329,084元，減少 303,528元。
人事費	3,383,140					
其他給與	2,109,240	人、月、段	35x12x1	630	264,6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段	116x12x2	630	1,753,92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段	12x12x1	630	90,720	替代役役男上下班交通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加班值班費	1,273,900	人、小時	11x216	185	439,560	職員處理公務逾時加班費。
		人、小時	6x324	120	233,280	技工、工友工作逾時加班費。
		人、小時	3x648	120	233,280	駕駛逾時加班費。
		人、小時	2x994	185	367,780	府會聯絡員加班費。
業務費	6,642,416					
統籌業務費	528,960	人、月	110x12	360	475,200	職員110人，按每人每月360元編列。
		人、月	29x12	120	41,760	聘僱人員29人，按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人、月	20x12	50	12,000	技工、工友及駕駛20人，按每人每月50元編列。
教育訓練費	25,280	年	1	25,280	25,280	員工環境教育費用。
水電費	194,400	月	12	1,200	14,400	龍城市場檔案室水費。
		月	12	15,000	180,000	龍城市場檔案室電費。
通訊費	864,118	部、月	24x12	1,500.41	432,118	電話費。
		月	12	36,000	432,000	郵資。
其他業務租金	60,630	次	30	2,021	60,630	公務使用之租車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稅捐及規費	72,340	輛、年	2x1	11,230	22,460	小客車使用牌照稅。
		輛、年	2x1	11,230	22,460	客貨兩用車使用牌照稅。
		輛、年	2x1	6,180	12,360	小客車燃料使用費。
		輛、年	2x1	450	900	重型公務機車燃料使用費。
		輛、年	2x1	6,180	12,360	客貨兩用車燃料使用費。
		輛、年	2x1	900	1,800	小客車檢驗執照費。
保險費	12,318	人	1	100	100	文化志工意外保險費。
		輛、年	2x1	2,483	4,966	小客車保險費。
		輛、年	2x1	711	1,422	重型公務機車保險費。
		輛、年	2x1	2,915	5,830	客貨兩用車保險費。
油料	162,848	輛、月、公升	2x12x71	23.6	40,214	小客車汽油費。
		輛、月、公升	2x12x25	23.6	14,160	重型公務機車汽油費。
		輛、月、公升	2x12x139	23.6	78,730	客貨兩用車汽油費。
		輛、月、公升	2x12x81	15.3	29,744	小客車液化石油氣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4,880	人次	240	30	7,2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880	人 次	96	80	7,680	因公外勤誤餐費
物品及材料	458,574	人 次	208	110	22,880	文化志工餐點及交通補貼代金。
		月	12	3,250	39,000	傳真機耗材。
		年	1	382,174	382,174	文具用品及各種公文信封、卷宗等費用。
		年	1	37,400	37,400	資訊用品及零組件。
電腦耗材及維修	233,890	年	1	187,690	187,690	電腦相關設備耗材。
		年	1	46,200	46,200	個人電腦、周邊設備維護費。
一般事務費	972,683	年	1	150,000	150,000	編印各種工作報告施政計畫等印刷費。
		年	1	89,555	89,555	各種會議會場佈置、資料等雜支。
		臺、月、張	7x12x11760	0.7	691,488	影印機使用費。
		月	12	3,000	36,000	龍城市場檔案室保全系統設定費用。
		人	12	470	5,640	接收替代役役男接送費。
特別費	944,400	月	12	39,700	476,400	局長特別費。
		人、月	2x12	19,500	468,000	副局長特別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46,257	輛、年	2x1	49,000	98,000	小客車養護費(2008年購置)。
		輛、年	2x1	1,620	3,240	重型公務機車養護費(2000年購置)。
		輛、年	1x1	18,767	18,767	客貨兩用車養護費(2015年購置)。
		輛、年	1x1	26,250	26,250	客貨兩用車養護費(2013年購置)。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6,220	月	12	8,000	96,000	電話總機系統維修費。
		季	4	5,055	20,220	龍城市場檔案室電梯保養費(與社會局分攤)。
國內旅費	27,900	人、天	3x6	1,550	27,900	市外出差旅費。
國外旅費	150,000	人	2	75,000	150,000	市政建設考察旅費。
資訊服務費	1,633,838	年	1	665,988	665,988	軟體維護。
		年	1	300,000	300,000	英文網頁製作及維護。
		年	1	667,850	667,850	伺服器軟硬體維護及駐點服務人員費。
三、會計業務	406,58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06,582元，無增減。
人事費	239,760					
加班值班費	239,760	人、小時	2x252	185	93,240	趕辦各項會計業務加班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166,822	人、小時	3x264	185	146,520	編製概、預算及月報、決算等加班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0,560	人次	96	30	2,880	因公外勤交通費。
		人次	96	80	7,680	因公外勤誤餐費。
物品及材料	6,000	月	12	500	6,000	會計法令書刊等費用。
一般事務費	150,262	年	1	50,262	50,262	各類記帳憑證及會計帳冊等相關資料印製費。
		本	200	500	100,000	預算書印製費。
四、人事業務	694,790					較上年度預算數 695,790元，減少 1,000元。
人事費	222,000					
加班值班費	222,000	人、小時	5x240	185	222,000	趕辦各項人事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472,790					
教育訓練費	47,000	年	1	47,000	47,000	辦理及參加教育訓練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960	人次	14	80	1,12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28	30	840	因公外勤交通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000	節	30	1,600	48,000	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47,030	年	1	12,830	12,830	職名章、橡皮章及識別證等費用。
		年	1	34,200	34,200	購買各種參考書刊及文具用品等。
一般事務費	328,800	月	12	900	10,800	印製人事有關各種表報等。
		人、年	159x1	2,000	318,000	文康活動費。
五、政風業務	79,240					較上年度預算數 79,240元，無增減。
人事費	31,080					
加班值班費	31,080	人、小時	2x84	185	31,080	趕辦政風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48,160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6,160	人次	56	80	4,48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56	30	1,680	因公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400	節	4	1,600	6,400	政風法令宣導講習等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6,600	年	1	6,600	6,600	法紀刊物暨政風業務宣導書刊費用。
一般事務費	29,000	月	12	1,500	18,000	政風業務等表報印刷費用。
		次	2	2,500	5,000	政風業務相關會議費用。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次	2	3,000	6,000	政風法令宣導活動等相關費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主管人數:  
簡任5人  
薦任6人  
委任0人

單位：新臺幣元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0201文化環境之規劃	承辦單位	文創發展科	預算金額	336,772,572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498,328,302元，前年度決算數403,763,459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 1.文化政策之研究。
- 2.改善藝文環境及人才獎勵與培訓。
- 3.國際文化藝術交流。
- 4.藝術文化補助業務。
- 5.設計推廣專案計畫。

(二) 預期成果：

- 1.規劃研擬與推動文化藝術發展方案與策略，營造健全的文化環境。
- 2.培育文化創意產業人才與人力資源，奠定產業發展基礎。
- 3.開拓市民國際文化視野，提升臺北市文化國際地位，強化文化交流與合作之機制。
- 4.提升臺北市市民生活文化品質，落實多元文化藝術及獎助藝文工作者從事有關藝文之保存、創作、傳習、展演等。
- 5.運用設計創新力，克服資源有限的發展難題，實踐以人為本的設計理念，打造具有設計遠見的前瞻城市。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5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7,430,444					較上年度預算數 17,465,532元，減少 35,088元。
人事費	17,430,444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5,229,200	年	1	15,229,200	15,229,200	職員17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1,128,816	年	1	1,128,816	1,128,816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保險	1,072,428	年	1	657,108	657,108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415,320	415,320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二、文化政策之研究	854,908					較上年度預算數 1,654,908元，減少 800,000元。
人事費	179,820					
加班值班費	179,820	人、小時	3x324	185	179,820	工作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675,088					
通訊費	54,288	部、月	3x12	1,268	45,648	公務聯繫電話費。
		月	12	720	8,640	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39,600	人次	360	80	28,8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360	30	10,8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000	人次	50	2,000	100,000	各項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12,000	月	12	1,000	12,000	各項會議文具紙張費用。
委辦費	200,000	年	1	200,000	200,000	辦理臺北市文化指標相關調查。
一般事務費	222,000	次	24	1,000	24,000	各項會議資料印刷。
		月	12	4,000	48,000	文化政策資料蒐集印刷及影印裝訂費。
		年	1	150,000	150,000	籌辦文化會議及工作會議各項費用。
國內旅費	37,200	人、天	4x6	1,550	37,200	國內文化政策考察差旅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組織會費	10,000	年	1		10,000	參加文化團體組織會費。
三、改善藝文環境及人才獎勵與培訓	68,665,339					較上年度預算數 40,540,200元，增加 28,125,139元。
人事費	39,960					
加班值班費	39,960	人、小時	2x108	185	39,960	工作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57,025,379					
水電費	6,475,000	年	1	6,107,000	6,107,000	龍山寺地下街創作修復基地分攤公共電費（新增）。
		年	1	368,000	368,000	龍山寺地下街創作修復基地分攤公共水費（新增）。
通訊費	8,140	年	1	8,140	8,140	郵資。
稅捐及規費	4,316,995	年	1	1,011,043	1,011,043	龍山寺地下街創作修復基地地價稅（新增）。
		年	1	3,305,952	3,305,952	龍山寺地下街創作修復基地房屋稅（新增）。
保險費	157,500	年	1	150,000	150,000	龍山寺地下街創作修復基地分攤公共火險費用（新增）。
		年	1	7,500	7,500	龍山寺地下街創作修復基地分攤公共意外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8,080	人次	216	80	17,280	保險費用（新增）。
		人次	360	30	10,8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31,780	人次	16	2,000	32,000	專家學者出席費。
		人次	15	4,000	60,000	辦理臺北文化獎評審費。
物品及材料	6,480	年	1	939,780	939,780	辦理文化創意產業公有空間使用相關活動審查費用。
		年	1	900,000	900,000	臺北市立案文化類基金會財務查核與業務輔導。
委辦費	37,681,650	次	6	1,080	6,480	辦理人才獎勵與培訓計畫文具紙張費。
		年	1	1,440,000	1,440,000	辦理臺北文化獎推廣計畫。
		年	1	700,000	700,000	文化生活觀光計畫。
		年	1	8,360,000	8,360,000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及聚落輔導。
		年	1	3,100,000	3,100,000	辦理文化護照計畫。
		年	1	3,000,000	3,000,000	辦理臺北聲音地景計畫。
		年	1	7,125,000	7,125,000	中山新天地推動計畫（新增）。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5,582,450	年	1	6,156,650	6,156,650	龍山寺地下街創作修復基地業務推廣（新增）。
		年	1	7,800,000	7,800,000	龍山寺地下街創作修復基地委託物管公司管理費用（新增）。
		次	6	960	5,760	辦理人才獎勵培訓計畫印刷費。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17,500	年	1	5,576,690	5,576,690	臺北市流行音樂產業推動及輔導計畫。
大陸地區旅費	219,804	式	1	617,500	617,500	龍山寺地下街創作修復基地機械及設備修護費（新增）。
獎補助及損失	11,600,000			219,804	219,804	赴北京參展北京文博會。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600,000	年	1	9,600,000	9,6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文化創意產業活動及國際參展計畫。
獎勵及慰問	2,000,000	人(團)	4	500,000	2,000,000	臺北文化獎獎金。
四、國際文化藝術交流	61,659,222					較上年度預算數 60,139,802元，增加 1,519,420元。
人事費	179,820					
加班值班費	179,820	人、小時	3x324	185	179,820	工作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16,199,982					
通訊費	75,6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稅捐及規費	11,342	月	12	2,700	32,400	寄發國際信件資料等郵資。
		月	12	3,600	43,200	國際傳真、電話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50,400	年	1	11,342	11,342	寶藏巖聚落地價稅。
		人次	360	80	28,8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39,080	人次	720	30	21,6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人次	40	2,000	80,000	辦理國際藝文交流學者專家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12,960	年	1	359,080	359,080	各項稿件翻譯譯稿、審查、編稿費。
		次	12	1,080	12,960	辦理國際藝文交流文具紙張費。
委辦費	6,400,000	項	1	4,750,000	4,750,000	辦理臺北爵士音樂節。
		年	1	1,650,000	1,650,000	國際文化交流事務與活動行政協處事宜（新增）。
一般事務費	8,768,400	次	6	9,000	54,000	籌辦各項會議座談會、研討會會場佈置之各項費用。
		次	12	1,200	14,400	辦理國際藝文交流印刷費。
		年	1	8,500,000	8,500,000	國際及華文藝文交流及推動之各項費用。
		年	1	200,000	200,000	國際及華文世界文化交流紀念品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旅費	37,200	人、天	4x6	1,550	37,200	國內文化藝術交流出差旅費。
國外旅費	65,000	式	1	65,000	65,000	赴東京參加藝術節。
國際組織會費	340,000	年	1	340,000	340,000	參加文化團體組織會費（新增）。
獎補助及損失	45,279,42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5,279,420	年	1	38,179,420	38,179,42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藝術村經營管理(經常門)。
		年	1	6,500,000	6,5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藝術村修繕設備(資本門)。
		年	1	600,000	600,000	補助表演團隊參與國際藝術節。
五、藝術文化補助業務	88,162,659					較上年度預算數 88,212,860元，減少 50,201元。
人事費	179,820					
加班值班費	179,820	人、小時	3x324	185	179,820	工作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5,982,839					
通訊費	8,640	月	12	720	8,640	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50,400	人次	360	80	28,8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720	30	21,6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 支 項 目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04,000	年	1	1,104,000	1,104,000	辦理藝文補助審查費用。
		人次	400	2,000	800,000	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藝文補助評鑑出席費。
一般事務費	4,019,799	年	1	219,799	219,799	藝文補助審查文具紙張、會場佈置、資料印刷等費用。
		年	1	3,800,000	3,800,000	藝文補助申請服務、輔導及行政協處事宜。
獎補助及損失	82,000,0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2,000,000	年	1	75,000,000	75,000,000	補助藝文工作者或團體從事有關藝文之保存、創作、傳習、展演等（經常門）。
		年	1	7,000,000	7,000,000	補助藝文空間設施之修繕費（資本門）。
六、設計推廣專案計畫	10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290,315,000元，減少 190,315,000元。
業務費	90,000,000					
委辦費	90,000,000	年	1	35,000,000	35,000,000	國際設計交流專案規劃及執行費用。
		項	1	55,000,000	55,000,000	國內設計活動推廣專案規劃及執行費用。
獎補助及損失	10,000,000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000,000	式	1	10,000,000	10,0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主管人數:  
簡任0人  
薦任4人  
委任0人

單位：新臺幣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15-1-65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0301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承辦單位	文化資產科	預算金額	79,530,696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89,847,109元，前年度決算數70,127,791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活化。
2. 文化資產推廣與行銷。
3. 私有文化資產補助。
4. 名人故居之相關營運費用。
5. 二二八紀念館營運管理及新文化運動館籌備處營運管理。
6. 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
7. 北投中心新村聚落保存再發展計畫。

(二) 預期成果：

1. 保存文化遺產、維護本市古蹟及紀念性建築物、豐富本市人文環境、歷史語彙景觀。
2. 保存珍貴文化資產、統籌蒐藏規劃、維護市民集體記憶。
3. 促進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賦予老空間新生命。
4. 保存並延續哲人典型，維護人文歷史空間文化氛圍。
5. 社會歷史性事件紀念與整理工作的推動、提供市民對歷史事件資料之蒐集、研究、省思、促進族群和諧。
6. 結合民間經營團隊資金與創造力，為本市老房子重新注入新活力、再生成為城市文化亮點。
7. 維護改善北投中心新村整體風貌。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5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7,843,649					較上年度預算數 17,909,170元，減少 65,521元。
人事費	17,843,649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568,900	年	1	11,568,900	11,568,900	職員13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聘僱人員待遇	3,979,221	年	1	3,979,221	3,979,221	聘用6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退休離職儲金	1,067,724	年	1	855,504	855,504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12,220	212,220	約聘僱退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保險	1,227,804	年	1	499,176	499,176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14,760	314,760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53,620	253,620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160,248	160,248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較上年度預算數 20,943,648元，減少 5,899,999元。
二、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活化	15,043,649					
人事費	444,000					
加班值班費	444,000	人、小時	15x160	185	444,000	辦理文化資產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9,599,649					
通訊費	69,648	部、月	4x12	900	43,200	公務聯繫電話費。
		月	12	2,204	26,448	郵資。
土地租金	3,500,000	年	1	3,500,000	3,500,000	歷史建築「嘉禾新村」土地租金。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稅捐及規費	31,000	張	1550	20	31,000	辦理文化資產業務所需地籍謄本規費。
保險費	360,000	月	12	30,000	360,000	辦理本局管理文化資產之保險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68,000	人次	840	80	67,200	辦理文化資產業務外勤誤餐費。
		人次	3360	30	100,800	辦理文化資產業務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00,000	人次	750	2,000	1,500,000	辦理文化資產業務邀請專家學者會勘、審查、諮詢會議之出席費及審圖費。
		年	1	200,000	200,000	聘請律師、會計師處理爭議案件、訴訟及查帳等事宜。
物品及材料	18,000	次	12	1,500	18,000	文化資產審議會議資料文具紙張費。
委辦費	900,001	式	1	1	1	辦理文化資產訪視查核及守護計畫。
		項	1	900,000	900,000	三井倉庫再利用規劃（新增）。
一般事務費	2,450,000	年	1	950,000	950,000	文化資產業務用照片沖洗、書圖購置及印刷、文宣品印製、保全等相關費用。
		項	1	1,500,000	1,500,000	辦理文化資產保存、管理維護及活化再利用計畫。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0,000	年	1	310,000	310,000	文化資產修繕費及夜間照明維護費。
國內旅費	93,000	人、天	12x5	1,550	93,000	觀摩外縣市文化資產及出席外縣市文化資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獎補助及損失	5,000,000					產相關會議旅費。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0,000	年	1	5,000,000	5,0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新北投車站經營管理及教育推廣（經常門）。
三、文化資產推廣與行銷	1,5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00,000元，無增減。
業務費	1,500,000					
委辦費	1,500,000	項	1	1,500,000	1,500,000	文化資產教育訓練及推廣研習。
四、私有文化資產補助	13,167,3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3,167,300元，無增減。
獎補助及損失	13,167,3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167,300	年	1	3,167,300	3,167,300	補助私有文化資產辦理管理維護等費用（經常門）。
五、名人故居之相關營運費用	5,700,000	年	1	10,000,000	10,000,000	補助私有文化資產辦理調查研究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及設備等費用（資本門）。
獎補助及損失	5,700,0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700,000	年	1	3,000,000	3,000,000	林語堂故居委託經營管理及推廣費用。
		年	1	2,700,000	2,700,000	錢穆故居委託經營管理及推廣費用。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六、二二八紀念館營運管理	12,039,598					較上年度預算數 11,344,291元，增加 695,307元。
人事費	109,520					
加班值班費	109,520	人、小時	4x148	185	109,520	辦理二二八紀念館營運業務等加班費。
業務費	11,930,078					
水電費	1,700,040	月	12	141,670	1,700,040	水電費。
通訊費	134,400	月	12	8,700	104,400	國內外電話、傳真、網際網路費。
		月	12	2,500	30,000	資料郵寄之郵資。
其他業務租金	96,000	月	12	8,000	96,000	監視系統暨攝影機租賃。
稅捐及規費	37,656	年	1	37,656	37,656	二二八紀念館房屋稅。
保險費	87,500	年	1	65,000	65,000	建築、文物保險費。
		年	1	15,000	15,000	公共意外責任險。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7,000	人	75	100	7,500	志工意外保險費。
		人次	180	80	14,4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420	30	12,6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12,060	人 次	2746	110	302,060	志工餐點及交通補貼代金。
		年	1	80,000	80,000	消防設備檢修及更新費。
		月	12	2,500	30,000	電機技師費。
物品及材料	90,000	月	12	7,500	90,000	投影機燈泡等耗材。
委辦費	5,900,000	年	1	3,700,000	3,700,000	辦理主題展。
		次	1	1,200,000	1,200,000	辦理二二八紀念日系列活動。
		年	1	1,000,000	1,000,000	二二八暨人權行銷推廣計畫。
一般事務費	2,610,782	年	1	610,000	610,000	辦理二二八藝文及館際交流。
		坪、月	818x12	51	500,616	清潔維護費。
		年	1	565,766	565,766	保全服務費。
		年	1	200,000	200,000	各類文宣品導覽圖說、解說摺頁等。
		臺、月、張	1x12x16000	0.7	134,400	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600,000	600,000	史料文物典藏數位化（新增）。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0,000	年	1	200,000	200,000	紀念館修繕費。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19,640	部、次	1x12	2,370	28,440	電梯保養維修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組織會費	15,000	年	1	200,000	200,000	空調系統保養維修費及恆溫恆溼系統檢修。
七、新文化運動館籌備處營運管理	3,470,000	年	1	300,000	300,000	電器、音響、攝影器材維修服務費及展場展櫃燈具更換。
業務費	3,470,000	月	12	7,600	91,200	視聽多媒體軟硬設備維護。
委辦費	2,050,000	年	1	15,000	15,000	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年費。
一般事務費	1,420,000	年	1	2,050,000	2,05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3,050,000元，增加 420,000元。
八、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	5,766,500	年	1	420,000	420,000	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籌備處營運管理計畫。
業務費	5,766,500	年	1	1,000,000	1,000,000	辦理教育推廣及館際交流。
委辦費	4,000,000	年	1	4,000,000	4,000,000	市定古蹟修復及再利用互動式多媒體視聽學習內容(教材)製作(新增)。
一般事務費	1,766,5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6,100,000元，減少 333,500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九、北投中心新村聚落保存再發展計畫	5,000,000	年	1	800,000	800,000	建物環境日常清潔維護。
業務費	5,000,000	年	1	600,000	600,000	保全服務費。
委辦費	1,600,000	年	1	366,500	366,500	耗材雜支。
一般事務費	3,400,000	年	1	1,600,000	1,600,000	新增項目
		年	1	700,000	700,000	辦理北投中心新村聚落保存再發展專案執行計畫（新增）。
		年	1	1,700,000	1,700,000	聚落環境日常清潔維護（新增）。
		年	1	1,000,000	1,000,000	代管保全服務費（新增）。
						日常管理維護-建物簡易修繕、機電、電燈等檢修保養費、水電費及耗材雜支（新增）。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主管人數:  
簡任0人  
薦任3人  
委任0人

單位：新臺幣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0401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承辦單位	藝術發展科	預算金額	464,091,286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563,566,735元，前年度決算數375,474,450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專業藝文之規劃與推動。
2. 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之規劃與推動。
3. 專業藝文人才團體扶植計畫。
4. 育藝深遠-藝術欣賞啟蒙方案。
5. 影視產業之輔導與推動。
6. 辦理各項專業藝文推廣計畫。
7. 展演空間之相關營運費用。
8. 糖業文化展示館營運管理。
9. 水源劇場營運管理。

(二) 預期成果：

1. 建立都會藝文特色、培養市民欣賞興趣。
2. 建立良好創作環境、推動藝文紮根工作。
3. 藉由有形空間的規劃與設置，激發更多元專業藝術創作與演出。
4. 健全表演藝術組織管理架構、適當輔導管理、提供表演藝術團體便利的服務。
5. 充實文化設施、普及表演場地、妥善規劃管理、提供表演藝術更多開放場地。
6. 提升影音藝術水準、促進市民之欣賞與參與。
7. 維護發揚傳統藝術文化。
8. 辦理各項人文、影音、表演藝術等藝文活動，增進全民參與藝文之機會。
9. 營運管理500席次中型劇場，扶植長銷式節目。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7,118,197					較上年度預算數 17,152,421元，減少 34,224元。
人事費	17,118,197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582,800	年	1	13,582,800	13,582,800	職員15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約聘僱人員待遇	1,360,193	年	1	1,360,193	1,360,193	聘用2人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退休離職儲金	1,077,804	年	1	1,005,264	1,005,264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72,540	72,540	約聘僱退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保險	1,097,400	年	1	586,068	586,068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69,864	369,864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86,688	86,688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54,780	54,780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二、專業藝文之規劃與推動	14,167,920					較上年度預算數 7,067,920元，增加 7,100,000元。
人事費	553,520					
加班值班費	553,520	人、小時	22x136	185	553,520	各項活動工作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13,614,400					
通訊費	74,400	月	12	3,200	38,400	郵資。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71,600	部、月 人次	3x12 1560	1,000 80	36,000 124,800	國內外長途電話費。 因公外勤誤餐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12,000	人次	1560	30	46,8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51,800	次	256	2,000	512,000	召開各項諮詢會議及專家學者出席費。
委辦費	51,800	次	40	1,295	51,800	會議資料文具紙張費。
委辦費	12,500,000	年	1	3,500,000	3,500,000	文化快遞編印等藝文行銷推廣費。
		年	1	9,000,000	9,000,000	白晝之夜（新增）。
一般事務費	100,000	人、次	10x5	2,000	100,000	辦理藝文展演活動觀摩費。
國內旅費	204,600	人、天	12x11	1,550	204,600	訪視各縣市文化觀光節慶活動差旅費。
三、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之規劃與推動	9,347,160					較上年度預算數 9,347,160元，無增減。
人事費	150,960					
加班值班費	150,960	人、小時	4x204	185	150,960	工作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3,796,200					
通訊費	9,600	月	12	800	9,600	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6,400	人次	240	80	19,2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0,000	人次	240	30	7,2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20,200	人次	170	2,000	340,000	各項會議學者專家出席費。
委辦費	3,400,000	次	20	1,010	20,200	會議資料文具紙張費。
		項	1	1,600,000	1,600,000	臺北市傳統藝師、民俗及有關文物獎勵計畫。
		項	1	1,800,000	1,800,000	臺北市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紀錄保存。
獎補助及損失	5,400,0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200,000	年	1	5,200,000	5,200,000	補助臺北市傳統藝術紀錄保存、研習、推廣等計畫。
獎勵及慰問	200,000	人	1	200,000	200,000	藝師獎金。
四、專業藝文人才團體扶植計畫	9,503,98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4,559,480元，減少 5,055,500元。
人事費	119,880					
加班值班費	119,880	人、小時	6x108	185	119,880	辦理各項藝文活動工作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9,384,100					
通訊費	9,600	月	12	800	9,600	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39,6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000	人次	360	80	28,8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物品及材料	20,400	人次	360	30	10,8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委辦費	8,814,500	團	50	10,000	500,000	演藝團體業務會計查核所需費用。
		月	12	1,700	20,400	會議資料文具紙張等費用。
		項	1	2,465,000	2,465,000	辦理演藝團體輔導事宜。
		項	1	2,975,000	2,975,000	辦理街頭藝人審議、服務及手冊印製等費用。
		項	1	2,125,000	2,125,000	藝馨空間專案行政規劃及服務費。
		項	1	1,249,500	1,249,500	辦理文化藝術行政人才培育計畫。
五、育藝深遠-藝術欣賞啟蒙方案	2,08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6,080,000元，減少 4,000,000元。
業務費	2,080,00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000	人次	40	2,000	80,000	召開各項諮詢會議及學者專家出席費。
委辦費	2,000,000	年	1	2,000,000	2,000,000	辦理育藝深遠計畫向上延伸至國中試辦方案。
六、影視產業之輔導與推動	170,457,09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6,686,000元，增加 13,771,090元。
人事費	199,800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加班值班費	199,800	人、小時	12x90	185	199,800	工作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696,200					
通訊費	9,600	月	12	800	9,600	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39,600	人次	360	80	28,8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360	30	10,8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6,000	人次	98	2,000	196,000	召開各項活動諮詢會議及專家學者出席費。
委辦費	250,000	件	1	250,000	250,000	臺灣新電影向世界發聲紀錄片推廣發行費。本案為104至108年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為2,85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1,850,000元，本年度編列250,000元，餘75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一般事務費	170,000	年	1	170,000	170,000	辦理相關會議資料印刷事務等費用。
國內旅費	31,000	人、天	4x5	1,550	31,000	訪視國內電影產業政策、活動及勘景差旅費。
獎補助及損失	169,561,09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9,561,090	式	1	60,161,090	60,161,09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影視協拍、人才培育與產業扶植相關業務。
		年	1	25,000,000	25,000,000	補助團體辦理電影製作。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對外之捐助	30,000,000	式	1	40,900,000	40,9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電影節相關業務。
七、辦理各項專業藝文推廣計畫	102,090,000	式	1	13,500,000	13,500,000	補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辦理臺北金馬影展。
業務費	25,060,000	年	1	30,000,000	30,000,000	補助國際電影製作業於本市攝製。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0,000	人次	80	2,000	160,000	學者專家出席費。
		年	1	100,000	100,000	辦理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專業補助款之查核費用。
委辦費	24,800,000	項	1	14,200,000	14,200,000	辦理文學獎徵件頒獎及文學推廣計畫。
		項	1	4,000,000	4,000,000	漢字文化及譽揚業務推動。
		項	1	6,000,000	6,000,000	臺北詩歌節。
		項	1	600,000	600,000	數位臺北文學館推廣計畫。
獎補助及損失	77,030,0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4,500,000	式	1	28,500,000	28,5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獎勵及慰問	2,530,000	式 項	1	27,000,000	27,000,000	藝術節。
八、展演空間之相關營運費用	121,451,479	式	1	9,000,000	9,0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兒童藝術節。
業務費	3,588,595	年	1	10,000,000	10,0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藝穗節。
稅捐及規費	2,288,595	項	1	2,530,000	2,530,000	表演藝術專案補助計畫。
一般事務費	1,300,000	年	1	臺北文學獎獎金。		
獎補助及損失	117,862,884	年	1	較上年度預算數 219,227,294元，減少 97,775,815元。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17,862,884	年	1	500,000	500,000	十字樓房屋稅。
		式	1	1,788,595	1,788,595	十字樓地價稅。
		年	1	1,300,000	1,300,000	藝文空間籌備階段規劃及營運維護費。
		年	1			
		式	1		1	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節目製作費。本案原為104至106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4至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為125,440,000元（104年度委辦費44,805,600元，105至107年度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80,634,4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九、糖業文化展示館營運管理	3,898,000	年	1	1	1	列84,805,600元，本年度編列1元，餘40,634,399元編列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業務費	3,898,000	年	1	63,962,882	63,962,882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第二期開辦費（資本門）。
水電費	720,000	月	12	4,000,000	4,0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表演藝術中心運用管理及藝術推廣（經常門）。
通訊費	12,000	月	12	45,100,000	45,100,000	補助辦理紀州庵經營管理及推廣費用。
保險費	66,000	年	1	4,800,000	4,8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當代藝術館經營管理及藝術推廣。
		人	60	60,000	6,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西門紅樓及臺北市電影主題公園經營管理及藝術推廣。
						較上年度預算數 3,904,000元，減少 6,000元。
						營運所需水電費。
						國內外電話、傳真、網際網路費。
						古蹟保險費、第三責意外險。
						文化志工意外保險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0,080	人 次	1728	110	190,080	志工餐點及交通補貼代金。
		年	1	30,000	30,000	辦理公共安全簽證及消防安全申報。
物品及材料	62,920	年	1	32,920	32,920	事務耗材。
		年	1	30,000	30,000	藝文推廣教室相關設備耗材。
一般事務費	2,617,000	年	1	987,000	987,000	辦理糖業文化教育推廣、講座導覽活動及各類文宣簡介等印製品。
		年	1	180,000	180,000	清潔維護費。
		年	1	1,450,000	1,450,000	警衛及系統保全服務費。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000	年	1	200,000	200,000	設備及機電設施等保養維修費。
十、水源劇場營運管理	13,977,46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3,977,460元，無增減。
業務費	13,977,460					
水電費	2,220,000	年	1	2,220,000	2,220,000	營運所需水電費。
保險費	55,000	年	1	55,000	55,000	第三責任意外險。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5,660	年	1	85,660	85,660	辦理公共安全簽證及消防安全申報。
物品及材料	650,000	年	1	650,000	650,000	劇場設備與行政事務耗材。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4 目 1 節 分 支 項 目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委辦費	7,030,000	年	1	6,830,000	6,830,000	劇場技術服務暨前後臺管理服務費。
		年	1	200,000	200,000	辦理劇場行銷宣傳規劃製作費。
一般事務費	2,372,000	年	1	1,010,000	1,010,000	清潔維護費。
		年	1	1,362,000	1,362,000	警衛及系統保全服務費。
房屋建築養護費	64,800	年	1	64,800	64,800	房屋設施養護費。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00,000	年	1	1,500,000	1,500,000	設備及機電設施等保養維修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科	1	5	款	1	項	4	目	1	節
目	計	畫	藝文工作之推動 名稱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主管人數:  
簡任0人  
薦任4人  
委任0人

##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0501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承辦單位	文化資源科	預算金額	76,573,160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63,192,786元，前年度決算數54,430,576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 1.樹木保存與維護。
- 2.社區總體營造環境規劃及活動。
- 3.生活美學藝文設施之相關營運。
- 4.北投溫泉博物館及新芳春茶行營運管理。

(二) 預期成果：

- 1.執行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推動落實綠資源保育工作。
- 2.發展社區自主性和自發性之藝文組織與團體，並整合社區藝文資源，開創具有臺北特色的社區環境。
- 3.提升藝文設施營運品質，提供市民優質藝文空間環境。
- 4.辦理各項人文、影音、表演藝術等藝文活動，增進全民參與藝文之機會。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5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21,444,141					較上年度預算數 21,334,365元，增加 109,776元。
人事費	21,444,14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510,100	年	1	11,510,100	11,510,100	職員13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聘僱人員待遇	7,141,017	年	1	7,141,017	7,141,017	聘用12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退休離職儲金	1,238,220	年	1	857,376	857,376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80,844	380,844	約聘僱退休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保險	1,554,804	年	1	496,632	496,632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15,444	315,444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455,148	455,148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287,580	287,580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二、樹木保存與維護	3,77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4,375,000元，減少 600,000元。
業務費	2,275,00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00	人次	150	2,000	300,000	辦理老樹業務邀請專家學者及樹木保護委員相關會議出席費。
委辦費	1,975,000	年	1	1,900,000	1,900,000	受保護樹木督導及列管計劃。
		項	1	75,000	75,000	受保護樹木掛牌費用。
獎補助及損失	1,500,0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00,000	年	1	1,500,000	1,500,000	補助私有受保護樹木進行保育作業等管理維護費用(經常門)。
三、社區總體營造環境規劃及活動	6,246,646					較上年度預算數 6,862,048元，減少 615,402元。
人事費	119,88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加班值班費	119,880	人、小時	2x324	185	119,880	規劃推動及辦理社區總體營造等加班費。
業務費	6,126,766					
通訊費	17,749	年	1	17,749	17,749	文宣品及相關資料郵寄費。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56,400	人次	480	80	38,4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600	30	18,0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000	人次	50	2,000	100,000	各項會議及活動專家學者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16,200	次	15	1,080	16,200	召開社區總體營造相關會議、資料整理文具紙張費。
委辦費	5,538,617	年	1	1,665,000	1,665,000	辦理社區總體營造人才培訓計畫。
		年	1	3,873,617	3,873,617	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及文化活動等推廣計畫。
一般事務費	342,000	年	1	342,000	342,000	社區總體營造活動文宣費。
國內旅費	55,800	人、天	6x6	1,550	55,800	派員赴外縣市參加會議或觀摩考察旅費。
四、生活美學藝文設施之相關營運費用	28,006,47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9,820,470元，增加 8,186,000元。
人事費	149,850					
加班值班費	149,850	人、小時	3x270	185	149,850	辦理藝文設施營運業務等加班費。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5,520,620					
通訊費	69,120	部、月	4x12	900	43,200	公務電話費。
		月	12	2,160	25,920	郵資。
稅捐及規費	38,080	年	1	38,080	38,080	寶藏巖共生聚落園區房屋稅。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32,000	人次	1200	80	96,0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1200	30	36,0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16,000	年	1	340,000	340,000	委外館所財務查核費用。
		人次	138	2,000	276,000	召開工作研討等各項會議學者專家出席費。
委辦費	4,230,000	年	1	1,080,000	1,080,000	寶藏家園營運管理服務費用。
		年	1	3,150,000	3,150,000	推動文化生活圈及生活美學館推廣活動等計畫。
一般事務費	52,620	次	30	1,394	41,820	會議雜支。
		月	12	900	10,800	人文景觀等業務用印刷費。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5,600	年	1	345,600	345,600	文化廣告看板維護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旅費	37,200	人、天	4x6	1,550	37,200	出席外縣市人文景觀相關會議旅費。
獎補助及損失	22,336,0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336,000	年	1	5,980,000	5,98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偶戲館經營管理及推廣。
		年	1	6,000,000	6,0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藝術文化人才實驗教育機構房舍與設備修繕(資本門)(新增)。
		年	1	4,100,000	4,100,000	芝山岩展示館委託經營管理及推廣費用。
		年	1	2,256,000	2,256,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偶戲館修繕設備(資本門)(新增)。
		年	1	4,000,000	4,000,000	永安藝文館委託經營管理及推廣費用。
五、北投溫泉博物館營運管理	11,600,903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800,903元，增加 800,000元。
業務費	11,600,903					
水電費	462,000	月	12	38,500	462,000	營運所需水電費。
通訊費	102,000	月	12	8,500	102,000	國內外電話、傳真、網際網路費。
保險費	187,800	年	1	180,300	180,300	建築、文物保險費(館所公共意外責任險、火險、北投石等文物展品保險)。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6,160	人	75	100	7,500	志工意外保險費。
		人次	4056	110	446,160	志工餐點及交通補貼代金。
物品及材料	117,600	年	1	50,000	50,000	辦理公共安全簽證及消防安全申報。
		月	12	4,800	57,600	事務耗材。
		年	1	60,000	60,000	視聽室相關耗材。
委辦費	8,300,000	年	1	2,250,000	2,250,000	辦理教育推廣及館際交流。
		年	1	3,000,000	3,000,000	辦理推廣教育、特展、出版品及設計印製各類刊物文宣品導覽、解說摺頁等費用。
		年	1	2,250,000	2,250,000	為舉辦館內藝文表演活動費用。
		年	1	800,000	800,000	北投溫泉博物館修繕工程-工作報告書（新增）。
一般事務費	1,460,343	臺、月、張	1x12x6857	0.7	57,599	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130,000	130,000	為提供參觀之設施改善暨文物陳展保存所需之輔助品。
		月	12	45,000	540,000	清潔維護費。
		月	12	61,062	732,744	保全服務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75,000	年	1	475,000	475,000	電器、照明、監視設備、多媒體等維修保養及機電技師服務費。
六、新芳春茶行營運管理	5,500,000					
業務費	5,500,000					
水電費	462,000	月	12	38,500	462,000	營運所需水電費（新增）。
通訊費	36,000	月	12	3,000	36,000	國內外電話、傳真、網際網路費（新增）。
保險費	350,000	年	1	350,000	350,000	建築、文物保險費(館所公共意外責任險、火險及文物展品保險)（新增）。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0	年	1	30,000	30,000	辦理公共安全簽證及消防安全申報（新增）。
物品及材料	48,000	月	12	4,000	48,000	事務耗材（新增）。
委辦費	2,730,000	年	1	2,730,000	2,730,000	辦理特展、教育推廣以及藝文表演活動（新增）。
一般事務費	1,594,000	年	1	100,000	100,000	為提供參觀之設施改善暨文物陳展保存所需之輔助品（新增）。
		月	12	58,500	702,000	清潔維護費（新增）。
		月	12	66,000	792,000	保全服務費（新增）。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0,000	年	1	250,000	250,000	電器、照明、升降、監視設備、多媒體等維修保養及機電技師服務費（新增）。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主管人數:  
簡任0人  
薦任3人  
委任0人

單位：新臺幣元

科	1	5	款	1	項	5	目	1	節
目	計 畫	社 區 文 化 之 推 動	名 稱	社 區 文 化 生 活 之 推 動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0701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承辦單位	文化建設科	預算金額	20,105,528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20,402,867元，前年度決算數14,763,694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文化設施興建。
2. 文化資產修復。

(二) 預期成果：

1. 文化藝術展演設施排練、表演或辦公之場地興建、修繕，提供完善、安全且舒適之全市藝文發展環境，及居民文化生活空間。
2. 文化資產排練、表演或辦公之場地修繕、加強其工程之執行與督導、提供完善且安全之使用場域，以改善全市保存再利用活化的空間。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5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6,957,198					較上年度預算數 17,445,537元，減少 488,339元。
人事費	16,957,198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745,700	年	1	10,745,700	10,745,700	職員12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聘僱人員待遇	4,028,266	年	1	4,028,266	4,028,266	聘用6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退休離職儲金	1,008,576	年	1	793,728	793,728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14,848	214,848	約聘僱退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保險	1,174,656	年	1	463,656	463,656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292,032	292,032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256,740	256,740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162,228	162,228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二、文化設施興建	481,450					較上年度預算數 2,290,450元，減少 1,809,000元。
人事費	149,850					
加班值班費	149,850	人、小時	6x135	185	149,850	辦理文化設施興建加班費。
業務費	331,600					
通訊費	48,000	月	12	3,000	36,000	公務聯繫電話費。
		月	12	1,000	12,000	文化設施工程資料郵資。
稅捐及規費	20,000	張	500	40	20,000	工程所需申請相關地籍資料、謄本及相關簽證執照規費等。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56,400	人次	480	80	38,4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600	30	18,0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000	人次	40	2,000	80,000	各項會議及活動專家出席費及審圖費。
物品及材料	30,000	月	12	2,500	30,000	文化設施工程相關會議資料整理文具紙張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60,000	月	12	5,000	60,000	業務用照片沖洗、書圖購置及印刷、印製費。
國內旅費	37,200	人、天	4x6	1,550	37,200	派員赴外縣市參加會議或觀摩考察旅費。
三、文化資產修復	2,666,880					較上年度預算數 666,880元，增加 2,000,000元。
人事費	149,480					
加班值班費	149,480	人、小時	4x202	185	149,480	辦理文化資產修繕之加班費。
業務費	2,517,400					
通訊費	30,000	月	12	1,000	12,000	公務電話費。
		月	12	1,500	18,000	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56,400	人次	480	80	38,4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600	30	18,0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80,000	人次	80	2,000	160,000	文化資產修復工程邀請專家學者會勘、審查出席費及審圖費。
		年	1	120,000	120,000	聘請律師、會計師處理爭議事件、訴訟案。
物品及材料	48,000	月	12	4,000	48,000	文化資產工程相關會議資料整理文具紙張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委辦費	2,000,000	年	1	2,000,000	2,000,000	費。文化資產數位保存紀錄修復工作報告（新增）。
一般事務費	72,000	月	12	6,000	72,000	業務用照片沖洗、書圖購置及印刷、印製費。
國內旅費	31,000	人、天	4x5	1,550	31,000	派員赴外縣市參加會議或觀摩考察旅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主管人數:  
簡任0人  
薦任3人  
委任0人

單位：新臺幣元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7102營建工程	承辦單位	文化資產科、藝術發展科、文化資源科、文化建設科	預算金額	626,164,173 元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322,946,496元，前年度決算數1,798,405,991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緊急零星文化設施(含文化資產)修護工程。 2.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3.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 4.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興建工程。 5.西門紅樓八角樓修復工程。 6.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展示暨室內裝修工程。 7.三井倉庫歷史建築保存。 8.十字樓噪音防治、廣場意象等修繕工程。 9.水源劇場固定燈桿改善及屋頂防音工程。 10.松山療養所所長宿舍修復再利用工程。 11.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戶外空間及景觀工程。 12.石牌區民活動中心大樓耐震補強工程(分攤款)。 13.臺北試演場修繕工程。 14.北投溫泉博物館修繕工程。 15.三井倉庫歷史建築再利用工程。 16.修德國小餘裕教室再利用排練場暨室內裝修工程。					
(二) 預期成果：					
1.提供本局文化設施(含文化資產)緊急或零星修繕，以維持營運品質。 2.提振文化產業發展，作為國際旅客城市觀光欣賞本土戲劇基地，將國內戲劇成就推向國際舞台，隨而達成本市之城市行銷成效。 3.為行政院「新十大建設」，係為扶植流行音樂產業發展，籌建大型流行音樂表演中心、戶外表演廣場及相關措施，以帶動流行音樂產業及周邊音樂產業。 5.完成西門紅樓八角樓及北投溫泉博物館修繕工程，保存百年古蹟風華，打造國際文化觀光地標。 6.完成規劃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日後展示內容，營運計劃及空間使用方式。 7.配合本府西區門戶計畫忠孝西路路型調整，辦理歷史建築三井物產株式會社舊倉庫保存及再利用，達到西區門戶意象改造及再定位，帶動本市西區再發展。 8.改善十字樓噪音、入口意象及結構補強問題，營造西門紅樓整體文化景觀。 9.改善水源劇場屋頂隔音功能，提升劇場演出及觀戲品質。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緊急零星文化設施(含文化資產)修護工程	4,000,000					
設備及投資	4,000,000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4,000,000	式	1	3,698,939	3,698,939	施工費。
		式	1	301,061	301,061	委託技術服務費。依施工費提列約8.14%。
二、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1,000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原為98至106年度連續性預算，修正為98至107年度連續性計畫，委託技術服務總經費 570,00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528,675,000元(含98年度臺北市臺北藝術中心基金編列 35,076,767元)，本年度續編列 1,000元，餘 41,324,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設備及投資	1,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	式	1	1,000	1,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總經費570,000,000元，98年度臺北市臺北藝術中心基金編列35,076,767元，文化局單位預算編列58,468,927元，99年度編列157,510,806元，100年度編列111,150,000元，101年度編列69,255,000元，102年度編列17,390,000元，103年度編列5,000,000元，104年度編列55,837,620元，105年度編列18,985,880元，106年度編列1,000元，107年度編列41,324,000元。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三、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	120,000,000					本工程原為99至106年度連續性預算，修預算數正為99至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原經議會審定為 4,800,000,000元，後於103年度經議會通過修正總經費為 5,422,902,168元(施工費 5,393,677,565元，工程管理費 29,224,603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5,175,130,120元，本年度續編列 120,000,000元，餘 127,772,048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設備及投資	120,000,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0,000,000	式	1	120,000,000	120,000,000	施工費。總經費5,393,677,565元，99年度編列4,033,844元，100年度編列262,392,347元，101年度編列1,163,723,801元，102年度編列465,521,577元，103年度編列1,402,116,000元，104年度編列1,586,000,000元，105年度編列262,117,948元，106年度編列120,000,000元，107年度編列127,772,048元(工程管理費29,224,603元，編列年度為99至105年)。
四、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興建工程	400,000,000					本工程係105至108年度連續性預算，總經費 1,044,05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1,000元，本年度續編列 400,000,000元；餘 644,049,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設備及投資	400,000,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00,000,000	式	1	400,000,000	400,000,000	施工費。總經費1,044,050,000元，105年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五、西門紅樓八角樓修復工程	35,700,000					度編列1,000元，106年度編列400,000,000元，107年度編列195,268,906元，108年度編列448,780,094元。  本工程係104至106年度連續性預算，總經費 49,900,000元(施工費 45,500,0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3,500,000元，工程管理費 90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14,200,000元，本年度續編列最後1年經費 35,700,000元(施工費 33,300,0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1,950,000元，工程管理費 45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設備及投資	35,700,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5,700,000	式	1	33,300,000	33,300,000	施工費。總經費45,500,000元，105年度編列12,200,000，106年度編列33,300,000元。
		式	1	1,950,000	1,95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依施工費提列約7.7%。總經費3,500,000元，104年度編列1,400,000元，105年度編列150,000元，106年度編列1,950,000元。
		式	1	450,000	450,000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1.98%，總經費900,000元，104年度編列90,000元，105年度編列360,000元，106年度編列450,000元。
六、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展示暨	14,000,000					本工程原為105至106年度連續性預算，修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室內裝修工程						正為105至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5,299,600元(施工費22,800,0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1,839,600元，工程管理費66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1,100,000元，本年度續編列14,000,000元(施工費13,220,4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679,600元，工程管理費100,000元)，餘10,199,6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設備及投資	14,000,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4,000,000	式	1	13,220,400	13,220,400	施工費。總經費22,800,000元，106年度編列13,220,400元，107年度編列9,579,600元。
		式	1	679,600	679,600	委託技術服務費(設計及監造)。依施工費提列約8.07%，總經費1,839,600元，105年度編列960,000元，106年度編列679,600元，107年度編列200,000元。
		式	1	100,000	100,000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2.89%，總經費660,000元，105年度編列140,000元，106年度編列100,000元，107年度編列420,000元。
七、三井倉庫歷史建築保存	22,667,279					本工原係為105至107年度連續性預算，修正為105至10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64,540,049元(施工費58,472,906元，委託技術服務費4,540,049元，工程管理費1,527,094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41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設備及投資	22,667,279					,872,770元，本年度續編列最後1年經費22,667,279元(施工費 20,172,906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1,317,279元，工程管理費 1,177,094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2,667,279	式	1	20,172,906	20,172,906	施工費。總經費58,472,906元，105年度編列38,300,000元，106年度編列20,172,906元。
		式	1	1,317,279	1,317,279	委託技術服務費。依施工費提列約7.76%。總經費4,540,049元，105年度編列3,222,770元，106年度編列1,317,279元。
		式	1	1,177,094	1,177,094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2.61%。總經費1,527,094元，105年編列350,000元，106年度編列1,177,094元。
八、十字樓噪音防治、廣場意象等修繕工程	6,653,000					本工程係105至106年度連續性預算，總經修繕工程費 7,000,000元(施工費 6,250,0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560,000元，工程管理費 19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347,000元，本年度續編列最後1年經費 6,653,000元(施工費 6,250,0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308,000元，工程管理費 95,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設備及投資	6,653,000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653,000	式	1	6,250,000	6,250,000	施工費。總經費6,250,000元，106年度編列6,250,000元。
		式	1	308,000	30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依施工費提列約8.96%。總經費560,000元，105年度編列252,000元，106年度編列308,000元。
		式	1	95,000	95,000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3.04%，總經費190,000元，105年度編列95,000元，106年度編列95,000元。
九、水源劇場固定燈桿改善及屋頂 防音工程	4,745,000					本工程係105至106年度連續性預算，總經費 5,000,000元(施工費 4,450,0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400,000元，工程管理費 150,000元)，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255,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 4,745,000元(施工費 4,450,0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220,000元，工程管理費 75,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設備及投資	4,745,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745,000	式	1	4,450,000	4,450,000	施工費。總經費4,450,000元，106年度編列4,450,000元。
		式	1	220,000	22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依施工費提列約8.99%。總經費400,000元，105年度編列180,000元，106年度編列220,000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十、松山療養所所長宿舍修復再利用工程	2,454,500	式	1	75,000	75,000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3.37%，總經費150,000元，105年度編列75,000元，106年度編列75,000元。
設備及投資	2,454,500					本工程係106至107年度連續性預算，總經費 24,113,156元(施工費 22,545,0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866,806元，工程管理費 701,350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2,454,500元(施工費 2,254,500，委託技術服務費 100,000元，工程管理費 100,000元)；餘 21,658,656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454,500	式	1	2,254,500	2,254,500	施工費。總經費22,545,000元，106年度編列2,254,500元，107年度編列20,290,500元。
		式	1	100,000	10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監造)。依施工費提列約3.84%，總經費 866,806元，106年度編列 100,000元，107年度編列 766,806元。
		式	1	100,000	100,000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3.11%，總經費701,350元，106年度編列100,000元，107年度編列601,350元。
		式	1	22,545,000	22,545,000	( 24,113,156 ) 總經費明細如下：
						施工費。總經費22,545,000元，106年度編列2,254,500元，107年度編列20,290,500元。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十一、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戶外空間及景觀工程	348,480	式	1	866,806	866,806	00元 委託技術服務費(監造)。依施工費提列約3.84%，總經費866,806元，106年度編列100,000元，107年度編列 766,806。
設備及投資	348,480	式	1	701,350	701,350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3.11%，總經費701,350元，106年度編列100,000元，107年度編列601,350元。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48,480	式	1	348,480	348,480	本工程係106至107年度連續性預算，總經費 7,492,500元(施工費 6,750,0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544,500元，工程管理費 198,000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348,48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餘 7,144,02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 7,492,500 )	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6,750,000	6,750,000	施工費。總經費6,750,000元，107年度編列6,750,000元。
		式	1	544,500	544,500	委託技術服務費。依施工費提列約8.07%。總經費544,500元，106年度編列348,480元，107年度編列196,020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十二、石牌區民活動中心大樓耐震補強工程（分攤款）	2,366,228	式	1	198,000	198,000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2.93%。總經費198,000元，107年度編列198,000元。
設備及投資	2,366,228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366,228	式	1	2,144,369	2,144,369	施工費。
		式	1	152,528	152,528	委託設計監造費。
		式	1	69,331	69,331	工程管理費。
十三、臺北試演場修繕工程	534,708					本工程係106至108年度連續性預算，總經費 36,641,228元(施工費 33,007,5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2,673,540元，工程管理費 960,188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534,708元(委託技術服務費)；餘 36,106,52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設備及投資	534,708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34,708	式	1	534,708	534,708	委託技術服務費(設計及監造)。依施工費提列約8.1%，總經費2,673,540元，106年度編列534,708元，107年度編列1,069,416元，108年度編列1,069,416元。
						( 36,641,228 ) 總經費明細如下：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十四、北投溫泉博物館修繕工程	5,113,217	式	1	33,007,500	33,007,500	施工費。總經費33,007,500元，107年度編列16,503,750元，108年度編列16,503,750元。
設備及投資	5,113,217	式	1	2,673,540	2,673,540	委託技術服務費(設計及監造)。依施工費提列約8.1%，總經費2,673,540元，106年度編列534,708元，107年度編列1,069,416元，108年度編列1,069,416元。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113,217	式	1	960,188	960,188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2.91%。總經費960,188元，107年度編列480,094元，108年度編列480,094元。
						本工程係106至107年度連續性預算，總經費 25,566,085元(施工費 23,906,249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917,649元，工程管理費 742,187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5 ,113,217元(施工費 4,781,25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183,530元，工程管理費 148 ,437元)；餘 20,452,868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式	1	4,781,250	4,781,250	施工費。總經費23,906,249元，106年編列4,781,250元，107年編列19,124,999元。
		式	1	183,530	183,530	委託技術服務費。依施工費提列約3.84%。總經費917,649元，106年度編列183,530元，107年度編列734,119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十五、三井倉庫歷史建築再利用工程	557,080	式	1	148,437	148,437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3.1%。總經費742,187元，106年度編列148,437元，107年度編列593,750元。
		式	1	23,906,249	23,906,249	( 25,566,085 ) 總經費明細如下： 施工費。總經費23,906,249元，106年編列4,781,250元，107年編列19,124,999元。
		式	1	917,649	917,649	委託技術服務費。依施工費提列約3.84%。總經費917,649元，106年度編183,530元，107年度編列734,119元。
		式	1	742,187	742,187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3.1%。總經費742,187元，106年度編列148,437元，107年度編列593,750元。
設備及投資	557,080					本工程係106至107年度連續性預算，總經費 17,856,200元(施工費 16,150,00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 1,392,700元，工程管理費 313,500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 557,080元(委託技術服務費)；餘 17,299,12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57,080	式	1	557,080	557,080	委託技術服務費。依施工費提列約8.62%。總經費1,392,700元，106年度編列557,080元，107年度編列835,620元。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15-1-111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5 款 1 項 7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十六、修德國小餘裕教室再利用排練場暨室內裝修工程	7,023,681	式	1	16,150,000	( 17,856,200 )	總經費明細如下： 施工費。總經費16,150,000元，107年編列16,150,000元。
設備及投資	7,023,681	式	1	1,392,700	1,392,700	委託技術服務費。依施工費提列約8.62%。 總經費1,392,700元，106年度編557,080元，107年度編列835,620元。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023,681	式	1	313,500	313,500	工程管理費。依施工費提列約1.94%。 總經費313,500元，107年度編列313,500元。
		式	1	6,531,196	6,531,196	施工費。
		式	1	273,037	273,037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219,448	219,448	工程管理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7104其他設備	承辦單位	秘書室、文化資源科	預算金額	898,249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4,329,488元，前年度決算數8,821,726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汰換個人電腦，購置網路資訊周邊設備、套裝軟體及除濕機。

(二) 預期成果：

汰換電腦設備等及購置必要設備，以適切支援相關業務之推動。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5 款 1 項 7 目 2 節 分 支 項 目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設備及投資	898,249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93,249	部	27	20,500	553,500	汰換個人電腦。
		年	1	94,250	94,250	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
		年	1	145,499	145,499	套裝軟體。
雜項設備費	105,000	臺	10	10,500	105,000	除濕機（10L）。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15-1-113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9111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承辦單位	文化資源科	預算金額	150,000,000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50,000,000元，前年度決算數200,000,000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撥充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二) 預期成果：使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有財源支應業務順利推動。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5 款 1 項 8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設備及投資	150,000,000					
投資	150,000,000	年	1	150,000,000	150,000,000	撥充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224101第一預備金	承辦單位	會計室	預算金額	8,250,000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8,250,000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並依同法第64條專案動支。

(二) 預期成果：配合業務完成各項計畫。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15 款 1 項 9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預備金	8,25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8,250,000元，無增減。
第一預備金	8,250,000	年	1	8,250,000	8,250,000	編列第一預備金，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並依同法第64條專案動支。

本 頁 空 白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小 計	01 人 事 費	02 業 務 費
15	1	1	1	15101 文化局 220100 一般行政 220101 行政管理 220200 綜合計畫 220201 文化環境之規劃 220300 文化資產之保存 220301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220400 藝文工作之推動 220401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220500 社區文化之推動 220501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220700 文化設施之整建 220701 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227100 建築及設備 227102 營建工程 227104 其他設備	1,834,625,346 72,239,682 72,239,682 336,772,572 336,772,572 79,530,696 79,530,696 464,091,286 464,091,286 76,573,160 76,573,160 20,105,528 20,105,528 627,062,422 626,164,173 898,249	1,025,806,923 72,239,682 72,239,682 323,272,572 323,272,572 69,530,696 69,530,696 464,091,285 464,091,285 68,317,160 68,317,160 20,105,528 20,105,528 17,256,528 17,256,528	158,429,283 64,909,494 64,909,494 18,009,864 18,009,864 18,397,169 18,397,169 18,142,357 18,142,357 21,713,871 21,713,871 17,256,528 17,256,528	324,446,947 7,330,188 7,330,188 169,883,288 169,883,288 37,266,227 37,266,227 76,094,955 76,094,955 31,023,289 31,023,289 2,849,000 2,849,000

## 科目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補助及損失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補助及損失	06 預 備 金
534,680,693		8,250,000	808,818,423	777,062,422	31,756,001	
135,379,420			13,500,000		13,500,000	
135,379,420			13,500,000		13,500,000	
13,867,300			10,000,000		10,000,000	
13,867,300			10,000,000		10,000,000	
369,853,973			1		1	
369,853,973			1		1	
15,580,000			8,256,000		8,256,000	
15,580,000			8,256,000		8,256,000	
			627,062,422	627,062,422		
			626,164,173	626,164,173		
			898,249	898,249		

臺北市政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称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15	1	8	1	229100 作業基金 229111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224100 第一預備金 224101 第一預備金	150,000,000 150,000,000 8,250,000 8,250,000	8,250,000 8,250,000	

## 科目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補助及損失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補助及損失	06 預 備 金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8,250,000 8,250,000				

臺北市政  
歲出人事  
中華民國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預 算 人 數						全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待 遇		
							員			工						
							小 計	職 員	駐 衛 警	小 計	技 工 及 駕 駛	工 友				
15	1	1	1	文化局	159		110	110		20	14	6	29	158,429,283		
				一般行政	63		40	40		20	14	6	3	64,909,494		
				行政管理	63		40	40		20	14	6	3	64,909,494		
				綜合計畫	17		17	17						18,009,864		
				文化環境之規劃	17		17	17						18,009,864		
				文化資產之保存	19		13	13					6	18,397,169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19		13	13					6	18,397,169		
				藝文工作之推動	17		15	15					2	18,142,357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17		15	15					2	18,142,357		
				社區文化之推動	25		13	13					12	21,713,871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25		13	13					12	21,713,871		
			6	文化設施之整建	18		12	12					6	17,256,528		
				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18		12	12					6	17,256,528		

## 費彙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人								事 務 費				待遇準備	
待遇		保險及退離職金		其他報酬									
小計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公(勞)保 保 險 費	健 康 保 險 費	退休(職)或 離職儲金	小計	臨時工工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151,827,143	101,136,888	9,525,600	18,483,599	4,450,656	5,469,276	12,761,124	6,602,140			2,109,240	4,492,900		
61,033,514	38,500,188	9,525,600	1,974,902	1,691,040	2,101,800	7,239,984	3,875,980			2,109,240	1,766,740		
61,033,514	38,500,188	9,525,600	1,974,902	1,691,040	2,101,800	7,239,984	3,875,980			2,109,240	1,766,740		
17,430,444	15,229,200			415,320	657,108	1,128,816	579,420				579,420		
17,430,444	15,229,200			415,320	657,108	1,128,816	579,420				579,420		
17,843,649	11,568,900		3,979,221	568,380	659,424	1,067,724	553,520				553,520		
17,843,649	11,568,900		3,979,221	568,380	659,424	1,067,724	553,520				553,520		
17,118,197	13,582,800		1,360,193	456,552	640,848	1,077,804	1,024,160				1,024,160		
17,118,197	13,582,800		1,360,193	456,552	640,848	1,077,804	1,024,160				1,024,160		
21,444,141	11,510,100		7,141,017	770,592	784,212	1,238,220	269,730				269,730		
21,444,141	11,510,100		7,141,017	770,592	784,212	1,238,220	269,730				269,730		
16,957,198	10,745,700		4,028,266	548,772	625,884	1,008,576	299,330				299,330		
16,957,198	10,745,700		4,028,266	548,772	625,884	1,008,576	299,330				299,33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 分 及 職 稱	人數	擔 任 工 作	聘 用 或 約僱 起 迄 時 間	薪 點	年 需 經 費	月 支					經 費 來 源 及 科 目
						小 計	折 合 金 額	勞 保 保 費	健 康 保 費	離 職 儲 金	
聘用專業											
聘用規劃師	1	文化人才資源、文物資產系統之整體規劃、分析、設計、管理、維護與追蹤管制等。	106.01.01-106.12.31	360	615,756	51,313	43,596	3,126	1,975	2,616	行政管理
聘用規劃師	1	文化人才資源、文物資產系統之整體規劃、分析、設計、管理、維護與追蹤管制等。	106.01.01-106.12.31	376	643,128	53,594	45,534	3,265	2,063	2,732	行政管理
聘用規劃師	1	統整本局相關文化資訊、文化入口網系統規劃、配合市府規定進行資訊資源統整計畫，系統採購及跨平台長期維護營運；使用者需求訪談、分析、專案管理；網站內容管理、區域網路規劃與管理、建立異地備援機制，資訊設備採購、網路及資訊安全實作、稽核與管理維護等相關業務。	106.01.01-106.12.31	472	807,324	67,277	57,159	4,098	2,590	3,430	行政管理
聘用規劃師	1	辦理二二八紀念日活動、規劃主題展、活動成果編輯、常設展區巡視、二二八口述歷史、館藏資料研究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328	561,024	46,752	39,721	2,848	1,800	2,383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聘用規劃師	1	文化資產保存之環境改造規劃、都市設計、保存區規劃、古蹟推廣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344	588,372	49,031	41,658	2,987	1,887	2,499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聘用規劃師	1	文化資產保存之環境改造規劃、都市設計、保存區規劃、古蹟推廣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392	670,488	55,874	47,471	3,404	2,151	2,848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聘用企劃師	1	負責文化資產保存推廣之綜	106.01.01-106.12.31	408	697,860	58,155	49,409	3,543	2,238	2,965	文化資產之維護

##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 用 或 約僱 起迄時 間	薪點	年需經費	月 支					經費來源及科目
						小計	折合金額	勞保保險費	健康保險費	離職儲金	
聘用規劃師	1	合策（規）劃、推動執行及聯繫等業務。 古蹟修復工作、古蹟土木工程、歷史性建築物調查、登錄、規劃設計、施工工地監造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424	725,220	60,435	51,346	3,682	2,326	3,081	與活化推廣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聘用研究員	1	統籌二二八紀念館經營管理等各項業務。	106.01.01-106.12.31	538	920,208	76,684	65,152	4,671	2,952	3,909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聘用企劃師	1	辦理文化產業之研究發展及文化觀光相關業務之計畫擬訂、推動、執行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392	670,488	55,874	47,471	3,404	2,151	2,848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聘用企劃師	1	辦理文化產業之研究發展及文化觀光相關業務之計畫擬訂、推動、執行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440	752,580	62,715	53,284	3,820	2,414	3,197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聘用規劃師	1	自然文化資產保育工程、文化源保存工程等計劃及推廣工作。	106.01.01-106.12.31	328	561,024	46,752	39,721	2,848	1,800	2,383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聘用技術員	1	1.辦理文化地景之會勘、整建、發包、監工及驗收等業務。 2.辦理地方文化館所軟硬體之維護管理與修繕、社區營造、地方文化館等相關業務。 3.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106.01.01-106.12.31	328	561,024	46,752	39,721	2,848	1,800	2,383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聘用技術員	1	1.辦理文化地景之會勘、整建、發包、監工及驗收等業務。 2.辦理地方文化館所軟硬體之維護管理與修繕、社區營造、地方文化館等相關業務。 3.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106.01.01-106.12.31	328	561,024	46,752	39,721	2,848	1,800	2,383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 分 及 職 稱	人數	擔 任 工 作	聘 用 或 約 僱 起 迄 時 間	薪 點	年 需 經 費	月 支					經 費 來 源 及 科 目
						小 計	折 合 金 額	勞 保 保 費	健 康 保 費	離 職 儲 金	
聘用規劃師	1	古蹟活化再利用之文物館、博物館、紀念館等文博館所經營管理及營建工程工作。 1.綜理文化博物館所遊客服務與諮詢。 2.擔任為民服務窗口、市長信箱陳情客訴案件回覆與記錄、遊客意外事件申訴、電話慰問追蹤。 3.辦理園區醫護站規劃協調、查核諮詢、及急救工作、統計分析傷病服務登記報表資料、辦理藥品器（耗）材管理。 4.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招標、及理賠和解等作業。 5.負責哺乳室管理、用品請購、諮詢及使用人數統計、辦理哺乳室及醫療等考核相關業務。 6.文創商品、出版品等研考相關管理，含收支帳款報表編製管理。 7.其他臨時交辦事項等。	106.01.01-106.12.31	328	561,024	46,752	39,721	2,848	1,800	2,383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聘用規劃師	1	1.綜理文化博物館所遊客服務與諮詢。 2.擔任為民服務窗口、市長信箱陳情客訴案件回覆與記錄、遊客意外事件申訴、電話慰問追蹤。 3.辦理園區醫護站規劃協調、查核諮詢、及急救工作、統計分析傷病服務登記報表資料、辦理藥品器（耗）材管理。 4.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招標、及理賠和解等作業。 5.負責哺乳室管理、用品請購、諮詢及使用人數統計、辦理哺乳室及醫療等考核相關業務。 6.文創商品、出版品等研考相關管理，含收支帳款報表編製管理。 7.其他臨時交辦事項等。	106.01.01-106.12.31	328	561,024	46,752	39,721	2,848	1,800	2,383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聘用規劃師	1	本市公共藝術、文化景觀整體規劃及樹木保護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344	588,372	49,031	41,658	2,987	1,887	2,499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聘用規劃師	1	1.負責文化博物館所教育推廣與媒體行銷業務。 2.綜理文化博物館所遊客服務與諮詢。 3.規劃執行文化博物館所與他館所之館際交流業務。	106.01.01-106.12.31	344	588,372	49,031	41,658	2,987	1,887	2,499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 分 及 職 稱	人數	擔 任 工 作	聘 用 或 約僱 起 迄 時 間	薪 點	年 需 經 費	月 支					經 費 來 源 及 科 目
						小 計	折 合 金 額	勞 保 保 費	健 康 保 費	離 職 儲 金	
聘用規劃師	1	4.規劃執行年度導覽、課程、講座、論壇等業務。 5.新聞聯絡窗口及新聞稿撰寫等。 6.議會聯繫窗口。 7.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1.負責文化博物館所展品典藏與財產管理、房地使用業務。 2.督導執行文化博物館所硬體設施設備之修繕維護及環境衛生。 3.負責職工、志工訓練之指揮調派、排班與管理考核。 4. 校外教學、工讀生與公共服務管理及參訪團體排程業務。 5.公共安全檢查暨消防安全檢查窗口。 6.票務管理業務，含系統維護、票款報表製作管理等。 7.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106.01.01-106.12.31	360	615,756	51,313	43,596	3,126	1,975	2,616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聘用規劃師	1	1.辦理文化博物館所展示計畫、教育推廣計畫、特展規劃、展示管理、行銷推廣、出版及公關等業務。 2.辦理文徵集、典藏、田野調查、口述歷史採集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408	697,860	58,155	49,409	3,543	2,238	2,965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聘用企劃師	1	社區活動、藝文展演工程之規劃、興建、整建設計監造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424	725,220	60,435	51,346	3,682	2,326	3,081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 分 及 職 稱	人數	擔 任 工 作	聘 用 或 約 僱 時 間	薪 點	年 需 經 費	月 支					經 費 來 源 及 科 目
						小 計	折 合 金 額	勞 保 保 費	健 康 保 費	離 職 儲 金	
聘用企劃師	1	社區活動、藝文展演工程之規劃、興建、整建設計監造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424	725,220	60,435	51,346	3,682	2,326	3,081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聘用企劃師	1	社區活動、藝文展演工程之規劃、興建、整建設計監造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424	725,220	60,435	51,346	3,682	2,326	3,081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聘用規劃師	1	古蹟修復工作、古蹟土木工程、歷史性建築物調查、登錄、規劃設計、施工工地監造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328	561,024	46,752	39,721	2,848	1,800	2,383	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聘用規劃師	1	辦理臺北藝術中心建築工程進度及經費控管、公共藝術設置、捷運站地下連通道美化等相關業務。	106.01.01-106.12.31	376	643,128	53,594	45,534	3,265	2,063	2,732	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聘用研究員	1	負責統籌辦理臺北文化藝術設施籌備處人文、視覺、影音、表演藝術、流行音樂、公共服務、建築計畫、組織發展、營運管理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424	725,220	60,435	51,346	3,682	2,326	3,081	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聘用編審	1	辦理文博館所營運管理、活動推廣與設施維護、委外招標作業、一般行政督導、督導委員會之召開與會議決議執行情形之追蹤、撥款、經費核銷、計畫進度掌控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424	725,220	60,435	51,346	3,682	2,326	3,081	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聘用研究員	1	負責統籌辦理臺北文化藝術設施籌備處人文、視覺、影音、表演藝術、流行音樂、公共服務、建築計畫、組織發展、營運管理等業務。	106.01.01-106.12.31	440	752,580	62,715	53,284	3,820	2,414	3,197	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聘用研究員	1	負責統籌辦理文化博物館所研究典藏、展示教育、公共	106.01.01-106.12.31	472	807,324	67,277	57,159	4,098	2,590	3,430	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 起迄時間	薪點	年需經費	月支					經費來源及科目
						小計	折合金額	勞保保險費	健康保險費	離職儲金	
小計	29	服務、建築計畫、組織發展、營運管理之規劃及執行業務。			19,338,084	1,611,507	1,369,155	98,172	62,031	82,149	
共計	29				19,338,084	1,611,507	1,369,155	98,172	62,031	82,149	
加發數					2,053,739						
總計	29				21,391,823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 辦 單 位	分 攬 方 式	分 攬 比 率 %	總 經 費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設 備 及 投 資									
	單 位	數 量					合 計	施 工 費 用	工 程 管 理 費	委 外 費 用						
營建工程																
石牌區民活動中心大樓		1.00			100	11,831,142	11,831,142	10,721,845	346,655	762,642						
耐震補強工程																
各機關權管樓層比例		0.2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北投少輔組)	依各機關使用樓層比例分攤	20.00	2,366,228	2,366,228	2,144,369	69,331	152,528	石牌區民活動中心大樓耐震補強工程係合建工程，由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主政辦理，總工程費為1,183萬1,142元，由各機關依樓層比例分攤，本局分攤比例為20.00%，本年度分攤經費為236萬6,228元。					
各機關權管樓層比例		0.2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依各機關使用樓層比例分攤	20.00	2,366,228	2,366,228	2,144,369	69,331	152,528						
各機關權管樓層比例		0.20	臺北市北投區公所	依各機關使用樓層比例分攤	20.00	2,366,228	2,366,228	2,144,369	69,331	152,528						
各機關權管樓層比例		0.40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依各機關使用樓層比例分攤	40.00	4,732,458	4,732,458	4,288,738	138,662	305,058						

## 資 本 支 出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及計畫名稱	合計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機械設備費	運輸設備費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雜項設備費	權利	投資	獎補助及損失
文化局	808,818,423		622,164,173	4,000,000			793,249	105,000		150,000,000	31,756,001
綜合計畫	13,500,000										13,500,000
文化環境之規劃	13,500,000										13,500,000
文化資產之保存	10,000,000										10,000,000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10,000,000										10,000,000
藝文工作之推動	1										1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1										1
社區文化之推動	8,256,000										8,256,000
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8,256,000										8,256,000
建築及設備	627,062,422		622,164,173	4,000,000			793,249	105,000			
營建工程	626,164,173		622,164,173	4,000,000			793,249	105,000			
其他設備	898,249										
作業基金	150,000,000									150,000,000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150,000,000									150,0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車 輛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別	車輛種類	車號	廠牌及引擎號碼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合計	牌照稅	燃料使用費	油 料 (全 年)			液化石油氣 (全 年)			養護費	檢驗執照及保險費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行政管理																
合計																
	小客車	6輛				393,663	44,920	25,620			133,104			29,744	146,257	14,018
	小客車	2輛														
	重型公務機車	2輛														
	客貨兩用車	2輛														
	小客車	6915-QZ	中華4B11Q001682	2008.6	1,998	104,772	11,230	6,180	852.00	23.60	20,107	972.00	15.30	14,872	49,000	3,383
	小客車	3563-UW	國瑞2AZE105120	2008.7	2,362	104,772	11,230	6,180	852.00	23.60	20,107	972.00	15.30	14,872	49,000	3,383
	重型公務機車	BDO-552	SA25GA-163643	2000.6	124	9,861		450	300.00	23.60	7,080				1,620	711
	重型公務機車	BDO-553	SA25GA-163869	2000.6	124	9,861		450	300.00	23.60	7,080				1,620	711
	客貨兩用車	7960-S2	中華4G64C030701	2013.10	2,351	85,940	11,230	6,180	1,668.00	23.60	39,365				26,250	2,915
	客貨兩用車	AKQ-1697	國瑞1TR7964240	2015.5	1,998	78,457	11,230	6,180	1,668.00	23.60	39,365				18,767	2,915

##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畫 項 目	全 程 計 畫 總 金 額	分 年 資 金 需 求						備 註
		以 前 年 度 預 算 數	106 年 度	107 年 度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總 計	7,316,981,817	5,848,236,490	604,016,280	415,448,953	449,280,094			
藝文工作之推動	128,290,000	86,655,600	250,001	40,884,399	500,000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128,290,000	86,655,600	250,001	40,884,399	500,000			
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節目製作費	125,440,000	84,805,600	1	40,634,399				
臺灣新電影向世界發聲紀錄片推廣發行費	2,850,000	1,850,000	250,000	250,000	500,000			
建築及設備	7,188,691,817	5,761,580,890	603,766,279	374,564,554	448,780,094			
營建工程	7,188,691,817	5,761,580,890	603,766,279	374,564,554	448,780,094			
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570,000,000	528,675,000	1,000	41,324,000				
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	5,422,902,168	5,175,130,120	120,000,000	127,772,048				
西門紅樓八角樓修復工程	49,900,000	14,200,000	35,700,000					
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展示暨室內裝修工程	25,299,600	1,100,000	14,000,000	10,199,600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興建工程	1,044,050,000	1,000	400,000,000	195,268,906	448,780,094			
十字樓噪音防治、廣場意象等修繕工程	7,000,000	347,000	6,653,000					
水源劇場固定燈桿改善及屋頂防音工程	5,000,000	255,000	4,745,000					
三井倉庫歷史建築保存	64,540,049	41,872,770	22,667,279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畫 項 目	全 程 計 畫 總 金 額	分 年 資 金 需 求						備 註
		106 年 度	107 年 度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11 年 度 以 後	
總 計	111,669,169	9,007,985	84,607,924	18,053,260				
建築及設備	111,669,169	9,007,985	84,607,924	18,053,260				
營建工程	111,669,169	9,007,985	84,607,924	18,053,260				
松山療養所所長宿舍修復再利用工程	24,113,156	2,454,500	21,658,656					經費需求24,113,156元，連同105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969,435元，合計25,082,591元。
臺北試演場修繕工程	36,641,228	534,708	18,053,260	18,053,260				
北投溫泉博物館修繕工程	25,566,085	5,113,217	20,452,868					經費需求25,566,085元，連同105年度動支第一預備金1,039,921元，合計26,606,006元。
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戶外空間及景觀工程	7,492,500	348,480	7,144,020					
三井倉庫歷史建築再利用工程	17,856,200	557,080	17,299,120					

## 市政建設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篇名：民主2.0篇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承辦機關	總需求	以前年度預算數	105年度預算數	106年度預算數	以後年度需求數
合計		3,300,000	1,500,000	750,000	1,050,000	
1.透過文化自治組織再造與資源分配公開透明，使文化權力與資源可以重新公平的分配。		2,700,000	1,200,000	600,000	900,000	
(1)文化自治組織再造與資源分配公開透明。	文化局	按年編列	1,200,000	600,000	900,000	
2.成立文化政策諮詢審議會，由市長任命資深的文化界人士組成，名單公開透明並接受市民的公評。		600,000	300,000	150,000	150,000	
(1)籌辦文化會議及工作會議。	文化局	按年編列	300,000	150,000	150,000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市政建設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篇名：社會照顧與安全篇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承辦機關	總需求	以前年度預算數	105年度預算數	106年度預算數	以後年度需求數
合計		176,606,800	122,606,800	27,000,000	27,000,000	
1.多元師資4.邀請藝術家與文化工作者進駐校園與社區，協助提供課後及寒暑假的多元人文藝術課程。		176,606,800	122,606,800	27,000,000	27,000,000	
(1)邀請藝術家與文化工作者進駐校園。	文化局	按年編列	72,606,800			
(2)補助文基會辦理兒童藝術節，於暑假至社區演出。	文化局	按年編列	50,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 市政建設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篇名：教育與創新篇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承辦機關	總需求	以前年度預算數	105年度預算數	106年度預算數	以後年度需求數
合計		1,127,525,371	34,500,000	22,501,000	426,475,371	644,049,000
1.解決藝術家生活、工作、展演空間問題2.工作方面要推動藝術住校與藝術駐村，徹底清查台北市閒置教室及公共空間，整修後至少要提供1,000個便宜的工作室，讓藝術家進到校園和社區。		31,748,681	12,800,000	6,150,000	12,798,681	
(1)整修藝文空間設施，推動藝術進駐。	文化局	按年編列	12,800,000	6,150,000	12,798,681	
2.未來將選擇適當的地點，興建新美術館、動漫博物館。		3,000,000		3,000,000		
(1)興建新美術館。	文化局	按年編列		3,000,000		
3.透過獎勵和補助，增加Live house設置。		13,400,000	6,700,000	3,350,000	3,350,000	
(1)透過獎勵和補助，增加Live house設置。	文化局	按年編列	6,700,000	3,350,000	3,350,000	
4.政府舉辦的活動當中，要提高優秀新人、創作者、非主流樂團曝光的機會。		21,576,690	9,000,000	7,000,000	5,576,690	
(1)辦理流行音樂推動及輔導計畫。	文化局	按年編列	9,000,000	7,000,000	5,576,690	
5.每年可舉辦不同主題、在地文化的音樂節，並在音樂節的期間，舉辦產、官、學的研討會。		6,875,000	3,000,000	1,500,000	2,375,000	
(1)舉辦不同主題、在地文化的音樂節。	文化局	按年編列	3,000,000	1,500,000	2,375,000	
6.完成台北流行音樂中心。		1,044,050,000		1,000	400,000,000	644,049,000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市政建設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篇名：教育與創新篇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承辦機關	總需求	以前年度預算數	105年度預算數	106年度預算數	以後年度需求數
(1)興建台北流行音樂中心。 7.舉辦大型國際音樂節，吸引國際音樂人來台，讓臺北成為流行音樂展演製作交易中心。 (1)舉辦大型國際音樂節。	文化局	1,044,050,000 6,875,000 按年編列		1,000 3,000,000 3,000,000	400,000,000 1,500,000 1,500,000	644,049,000 2,375,000 2,375,000

本 頁 空 白

##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合計	資 本 支 出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本 移 轉				土 地 購 入	無 形 資 產 購 置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對 營 業 基 金	對 非 營 業 特 種 基 金	對 民 間 企 業	對 企 業	對 家 庭 及 民 間 非 營 利 機 構	對 政 府	對 國 外	住 宅	非 住 宅 房	其 他 建 立 工 程	運 輸 工 具	資 訊 軟 體	機 械 及 其 他 設 備	土 地 改 良
808,818		150,000			31,756					622,164	4,000		145	753
808,818		150,000			31,756					622,164	4,000		145	753